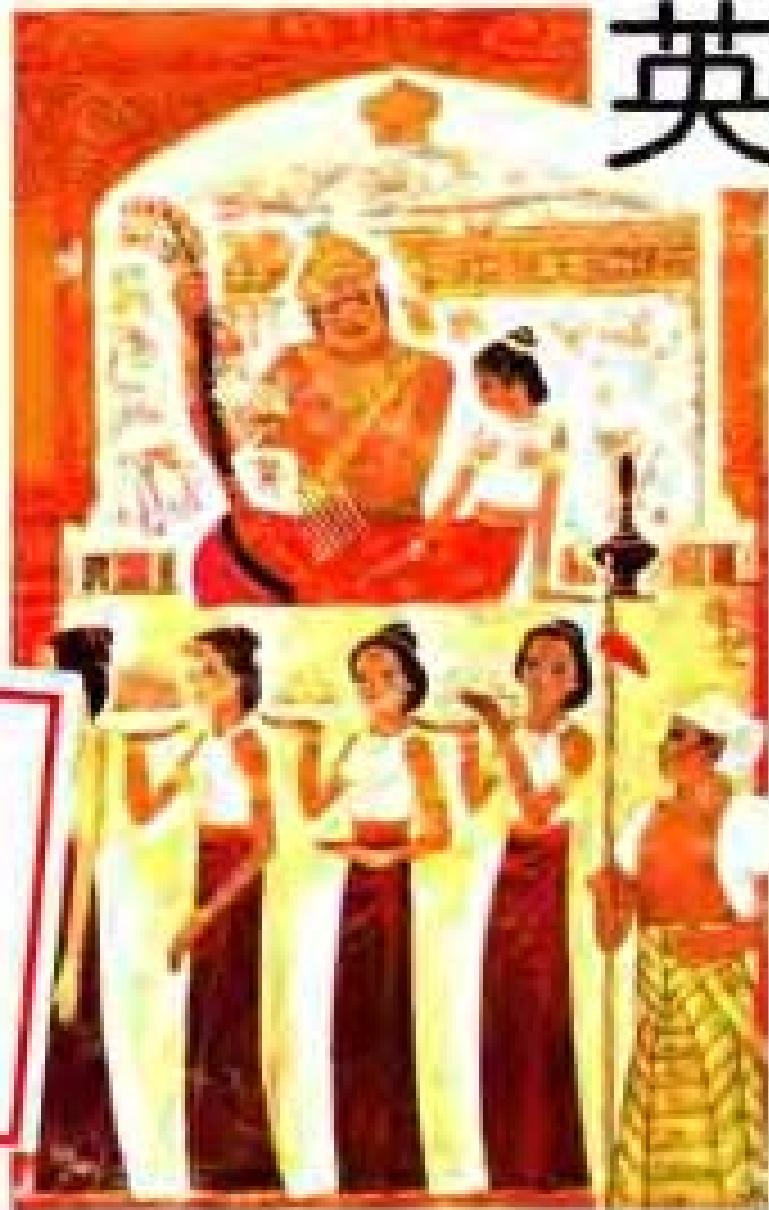


●中国文化史知识丛书●主编 任继愈 ●

TGWHSTS

中国少数民族 英雄史诗

潜明兹



天津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瑞

●装帧设计／董 建



《中国文化史知识丛书》 内 古 部 分

中国文化源远流长，灿烂辉煌，曾长期居于世界前列，为人类文明作出过重大贡献。《中国文化史知识丛书》从历史、地理、思想、文化、教育、科技、政治、经济、军事、文艺、体育与生活习俗等12个方面，分110个专题描述了上起远古、下迄新中国成立，几千年来中国文化各个领域的历史与概况，阐述了中国文化的优良传统，以提高民族自豪感，自尊心和自信心，增强爱国主义观念，为祖国的现代化建设服务。

ISBN 7-5309-1214-3 / K·d0

定价：3.25元



●中国文史哲知识丛书 ●

历史学·哲学·文学·艺术·宗教·政治·军事

中国少数民族 英雄史诗

总主编

中国文史哲知识丛书

天津教育出版社

(津) 新登字 006 号

中国文化史知识丛书

中国少数民族英雄史诗

潜 明 兹

*

天津教育出版社出版 发行

(天津市湖北路 27 号)

深圳市海天出版印务公司印制封面

天津人民地图制印厂印刷

*

787 × 960 毫米 32 开 4.375 印张 3 插页 59 千字

1991 年 11 月第 1 版

199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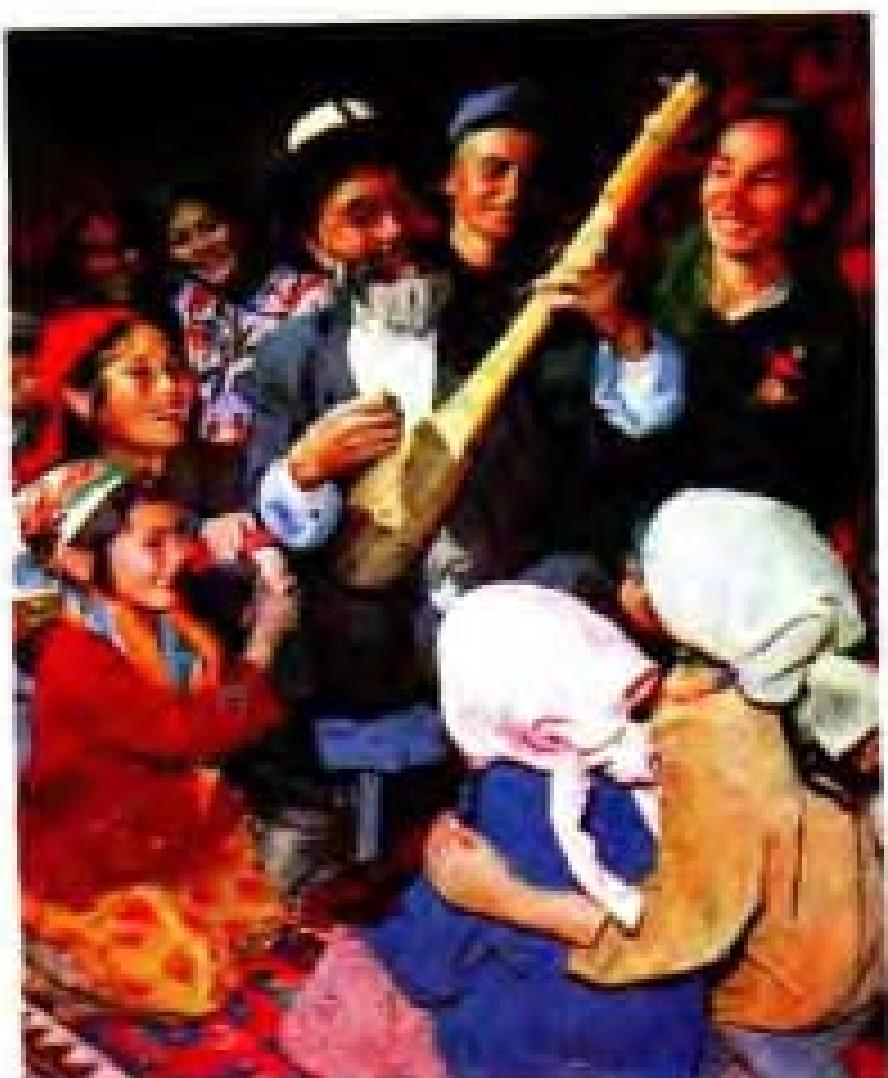
印数 1 — 47000

ISBN 7 - 5309 - 1214 - 3

K · 30 定价 2.25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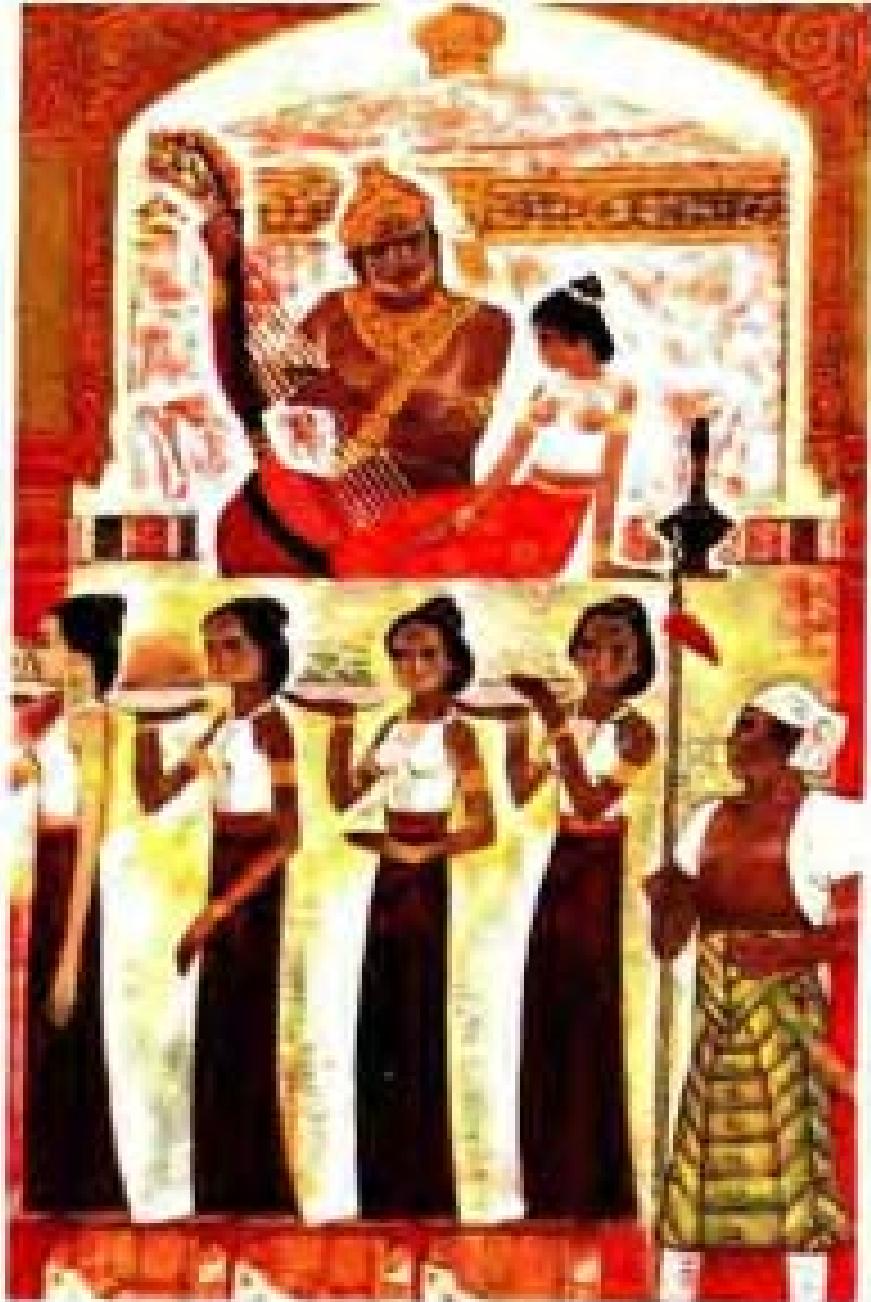


《格萨尔》舞剧剧照 珠牡与即将
出征魔国的格萨尔告别



柯尔克孜族老人演唱《玛纳斯》。

傣族《祜响》——祜响地方的公主西里罕与月亮神莫里雅底幽会



纳西族东巴舞谱与西谱



编 者 献 辞

我们伟大的祖国在几千年漫长的发展中,创造了丰富、灿烂的古代文化。中国文化是中华民族延续和发展的精神支柱,它曾长期居于世界文明的前列,为人类的文明与进步作出了贡献,是世界文明史上的巨大财富。世界上的文明古国都曾对人类文化做过贡献,但是随着历史的前进,它们多衰落了。只有中国和中国文化屹立于世界之林,一脉相承,历久而弥新!

中国文化是个发展的、历史的范畴,具有包容性与持续性:首先,除了时代差异外,尚有着地域与民族的差异性。它是在连绵几千中,以华夏民族为主体的中华民族各地域文化(包括中原文化、齐鲁文化、荆楚文化、巴蜀文化、吴越文化、岭南文化、闽台文化等)和各民族文化(包括壮、满、蒙、回、藏等中国 56 个民族的文化)长期的、不断的交流、渗透、竟

争和融合的结果。在这个意义上说，中国文化的发展是具体的、历史的、多地域、多民族、多层次的立体网络；其次，中国文化是起源于上古贯穿至现在，在黄河、长江及其周围地域形成并延续至今的中华民族共同文化、共同的社会心理与习俗的结晶。

继承中国文化遗产，并不是对古代文化毫无选择地一概接受，而是要继承其优良传统，摈弃其封建糟粕。

我们要继承、发扬中国文化优良传统的基本精神是指刚健自强的革新进取精神，注重道德教化，强调民族凝聚意识，以及重视历史智慧等几个主要方面。

今天，中国正处在向现代化迈进的新时期。了解过去的优秀文化，正是为了创造未来的新文化。这对提高民族自信心、增强民族的凝聚力，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对他们进行传统文化的教育，既是当务之急，又是长远大计。要让中学生及具有中等文化程度的读者掌握中国文化史的基本知识，即了解中国文化的辉煌历史与它的优良传统，从而给爱国主义打下稳固的思想基础，为建设中华民族的新文化创

造条件。这是一件意义重大的事业，也是我们编辑这套丛书的初衷。

我们设计了历史、考古、地理、思想、文化、教育、科技、典章制度、军事、经济、文艺、体育、生活习俗等方面 110 个专题，希望这一套丛书从多角度、多层次、系统地反映中国文化的主流与特点。如果海内外读者能从中认识中国文化的基本面貌，这就是编者的最大满足了。

对于本书的批评与建议，我们将十分欢迎。

《中国文化史知识丛书》编委会

1991 年 2 月 22 日 北京

目 录

一	关于英雄史诗.....	1
1	史诗与英雄史诗	1
2	世界英雄史诗名著	4
3	中国英雄史诗的分布、发掘 与类型.....	10
二	巨型史诗《格萨尔》——三大史诗 之一	14
1	《格萨尔》流传概况.....	14
2	神子降生.....	19
3	赛马称王.....	23
4	格萨尔纳妃.....	27
5	格萨尔的重要战功.....	32
三	没有句号的史诗《江格尔》—— 三大史诗之二	39
1	《江格尔》与“江格尔奇”.....	39
2	江格尔与洪古尔.....	43
3	阿拉谭策吉.....	49

4	萨纳拉.....	52
5	萨布尔.....	56
6	美男子明彦.....	59
四	诗史《玛纳斯》——三大史诗	
	之三	63
1	《玛纳斯》梗概.....	63
2	六次出征.....	68
3	第七次伟大的远征.....	72
4	两英雄结盟.....	76
5	卡妮凯的婚姻.....	81
五	其他少数民族英雄史诗	86
1	赫哲族“伊玛堪”英雄复仇故事	
	86
2	鄂伦春族“摩苏昆”英雄复仇故	
	事.....	91
3	傣族英雄史诗.....	97
4	纳西族《黑白之战》	112
六	用现代思维重新认识史诗.....	117
1	古代民族的历史画卷	118
2	婚姻习俗与妇女的命运	120
3	对宗教的虔诚与背叛	124

一 关于英雄史诗

1 史诗与英雄史诗

史诗是古老的说唱文学，属于民间叙事诗的一种。

“史诗”一词，是外来语，最初来自于希腊文，原意是“谈话”、“平话”或“故事”，后来才和叙述英雄冒险故事的韵文作品联系起来，称之为“史诗”。在古代希腊思想家德谟克利特（公元前 460——370）所留下的片断论述中，虽提到荷马的诗，但未称之为史诗。古希腊的另一位哲学家柏拉图（公元前 427——347）大概是第一个提到“史诗”的学者。不过，他对“史诗”一词的运用并不普遍，只是从他的对话录能了解“史诗”这个词，在希腊最迟公元前四世纪便已出现。正式而广泛地使用这个词，开始于古希腊著名的哲学家与文艺理论家亚里斯多德（公元前 384——322）的《诗学》。他在这一著作中所说的史诗，明确指的就是荷马史诗。《诗学》在西方学术史上有

重要的历史地位。以后，历代学者都沿用了《诗学》中的史诗概念，指的都是那种表现古代英雄业绩的长篇故事诗。

史诗产生于民间。文人的作品，最初都要向民间吸取营养，包括题材和形式。欧洲从希腊罗马时期一直到文艺复兴，都有著名诗人摹仿荷马史诗进行创作，说明史诗在很长的时期，在欧洲是一种很流行的文体。

我国对本土史诗的注意，萌发于本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民族学；对“史诗”概念的具体运用，开始于本世纪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初。从本世纪八十年代初开始，随着我国史诗研究的长足进展，我国学者在吸收西方史诗概念的基础上，又结合国内情况，对“史诗”的含义作了新的理解和补充。因为中国除了有类似于荷马史诗的作品之外，还有一种表现人类祖先创造世界与创造人类，反映远古社会发展情况和远古人类对宇宙世界、人世间一些重大问题进行探索的长篇作品，属于创世纪性质，一般称其为创世史诗。按社会发展形态看，这是人类发展史上最早出现的长篇口头文学，具有无可取代的文化史价值。这类史诗是原始宗教祭祀活动中必诵的经典，集

中出现在我国南方少数民族地区。我们把那种叙述古代英雄武功的长篇说唱体作品称为英雄史诗，它们表现民族形成过程中族与族之间的战争，吟颂正义战胜邪恶，反映了人民渴求由分散到统一的愿望。

英雄史诗，被誉为划时代的古典文学形式，是人类文化史上出现的第一个精神文化的高峰，是人民伟大的创造。它们是民族的骄傲，又是世界人民共有的极其宝贵的精神财富，伴随着民族的发展而发展，是特定民族在一定历史时期的知识总汇，反映了错综复杂的社会斗争，表现了鲜明的时代精神。这是人民在文化领域中竖起的一座丰碑，作为历史转折的标志——里程碑，具有承前启后的、不可取代的、伟大的历史作用。

本书旨在向海内外广大读者介绍我国少数民族有代表性的英雄史诗，以便大家真正理解英雄史诗的伟大，正在于史诗的内容只有用史诗的形式才能表达，如果换一种形式也能表达的话，那它就不会是好的、美的和伟大的了。进而理解中华本土文化的多元性。民族不分大小，即使人口最少的民族，原来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也有过出色的文化创造。

那光辉决不会随着时光的逝去而消失，都将在建立现代文明的过程中，找到自己恰当的位置。

有比较才能有鉴别，中国英雄史诗的光华正是在与外国史诗的对比中显现的，著名的三大史诗《格萨尔》、《江格尔》、《玛纳斯》的国际声誉才有增无已。为了更好地珍视自己的史诗，有必要用极为快速的步伐巡视一下那些有幸在世界文坛捷足先登的世界史诗名著。然后，再热情而理智地进入我国的史诗世界。聪明的读者，必然得出明智而公正的判断。

2 世界英雄史诗名著

(1) 巴比伦《吉尔伽美什》^①

这是古巴比伦杰出的史诗，也是现在所发现的世界第一部史诗，对西亚地区的文化发生过深刻的影响。主人公吉尔伽美什是历史上实有的人，进入史诗之前，在民间早已传奇化。传说他有两大业绩，第一功绩是征讨了

^① 《吉尔伽美什》，赵东魁译，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1 年出版。

森林魔怪芬巴巴，以后各国英雄的征魔故事，在性质上与其极相似。第二功绩是他与好友恩启都杀死了害人的天牛。《圣经》“挪亚方舟”的故事即源于该史诗的洪水神话传说。

(2) 印度两大史诗

a 《摩诃婆罗多》

我国藏族的《格萨尔》未被深入发掘之前，《摩诃婆罗多》被公认为是最长的史诗，约十万颂^①。内容非常庞杂，叙述了许多氏族部落和国家兴亡的故事，乃印度古代传统文化的总集，被称为“诗体的大百科全书”。中心故事叙述月亮族之王婆罗多的后裔般度族与俱卢族之间所爆发的一场大规模的战争。激战十八天，般度五兄弟获胜，俱卢族一百个儿子全部阵亡。该史诗塑造了几百个人物形象。除中心故事，大约有两百多个插话，都能独立成篇，其中的《那罗和达摩衍蒂》、《沙恭达罗》等是名著，前者于 1819 年传入欧洲，译成多种文字，风靡一时。

b 《罗摩衍那》

① 颂是一种印度诗体，一颂计两行，每行十六个音节。汉译为四行。

这是印度另一部著名的史诗，有两万四千颂，被称为印度的“最初的诗”，描述了阿逾陀城十车王的继承人罗摩出生、结亲、流放、复国的一生。这一史诗对东南亚地区和我国信奉佛教的藏、傣等民族的文化都有影响。史诗中的神猴哈奴曼，在我国古典小说《西游记》的孙悟空身上，能找到其因子。

了解这两部史诗，就能更深刻地了解印度的人民，了解他们的生活和文化，以及三千年来的历史。

(3) 亚美尼亚《沙逊的大卫》^①

亚美尼亚位处高加索南端，是东西交通之孔道，虽有四、五千年的历史和古老的文化，却历遭波斯人、阿拉伯人、土耳其人的侵略，从七世纪到十世纪，被阿拉伯人统治，受到残酷的杀害和掠夺，亚美尼亚人民先后四次起来反抗。《沙逊的大卫》反映的就是这一民族对外族的斗争，通过沙逊家族四代英雄事迹，表现了亚美尼亚人民世世代代为和平、自由和独立而英勇奋斗的精神。每一章均以

^① 《沙逊的大卫》，霍应人译，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出版。

一代英雄的名字命名。全诗以第三代英雄大卫的名字命名，因为大卫的英雄事迹又更为突出。这部史诗在民间已流传千年以上，直到1938年才由亚美尼亚科学院文学语言研究所组成编辑委员会，编定出版，约一万一千多行。1939年苏联全国各地都在九月庆祝了这一史诗一千周年纪念，并译成俄文与各民族文字。这部史诗又是研究我国柯尔克孜族《玛纳斯》的一份参照。

(4) 欧洲英雄史诗

a 希腊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与《奥德赛》。

这是众所周知的古代希腊两部伟大的史诗。大约是在公元前九至八世纪小亚细亚所流传的英雄短歌的基础上，由民间歌人长期加工传唱所形成。当行吟诗人进入宫廷以后，为了迎合上层贵族的口味，史诗便成为新兴统治者的赞歌。约于公元前六世纪，这两部史诗先后进入书面，到公元前三至二世纪，才由亚历山大里亚学者最后编定，有文人改编的痕迹，因此结构严谨，文字凝炼，初具小说的雏型，与东方史诗大相迳庭。

《伊利亚特》叙述的是希腊人远征小亚细

亚的特洛亚(一译特洛伊)城的故事,通过攻城夺堡的激战,歌颂了希腊人的威武和功勋。据考古发现,特洛亚位于小亚细亚西北海岸,商业繁盛,城邦富丽。公元前十二世纪初期,希腊半岛上的一些部落,因为垂涎它的财物,联合进攻,毁灭了这座城。这部史诗集中描写的是这场战争最后几十天的事情,出色地保留了原始战争的场景和气氛,这是以后任何描写战争的作品所不可再现的。后来的诗人不可能有希腊英雄时期的生活体验,只能表现不同于荷马史诗的战争。史诗所反映的这个时期,正是“部落对部落的战争,已经开始蜕变为在陆上和海上为攫[jué 决]夺家畜、奴隶和财宝而不断进行的抢劫,变为一种正当的营生。”^①

《奥德赛》是《伊利亚特》的续篇。叙述特洛亚战争结束以后,希腊英雄奥德修斯返家时,十年旅途的奇异经历,以及他回到故乡以后,如何惩治恶人、整顿家园的故事。

德国古典哲学的集大成者黑格尔(Hegel,公元1770—1831)高度评价荷马史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第104页。

诗。他说：“我们看到荷马用最优美的诗歌和丰富多采的人物性格把这种英雄时代的世界情况描绘出来了。”^① 又说，如果把各民族史诗都结集在一起，那就成了一部世界史。

b 芬兰《卡勒瓦拉》卡勒瓦拉意谓“英雄国”。史诗的中心故事是讲卡勒瓦拉的英雄们和北方黑暗国波约拉女主人卢西之间的斗争。斗争的焦点是为了抢夺“三宝”。“三宝”是自动制造谷物、盐和金币的神磨。这是一部随着芬兰民族发展而逐步形成的史诗，从氏族公社到基督教的出现，每一历史阶段都有表现。这部史诗对继承和发展芬兰民族文化有着积极作用。

c 中世纪英雄传奇

欧洲中世纪史诗，从地域分有三大系：第一是欧洲大陆上和移民到英国的日耳曼人的一系，代表作是英国的《贝尔武甫》和德国的《尼伯龙根之歌》；第二是后起的法国北方的史诗，又称“武勋之歌”，代表作是《罗兰之歌》；第三是北欧史诗，代表作是《埃达》和《萨

^① 黑格尔：《美学》第三卷下册第 118 页，朱光潜译，商务印书馆 1982 年出版。

迦》。从内容分大致有两类：第一类反映了氏族社会末期蛮族的生活，《贝尔武甫》、《埃达》、《萨迦》都属于这一类。第二类以历史人物的传说为基础，产生于欧洲各民族高度封建化以后，如《罗兰之歌》、《尼伯龙根之歌》、《熙德之歌》（西班牙），这三部英雄史诗，并称为欧洲中古时期三大古典史诗。

任何文化现象都不是孤立的，自古人类就存在族与族之间的文化交流。当前，东西文化的碰撞与汇合，冲开了封闭的闸门。当一个几千年都不知道中华大地有史诗的伟大国度，对国外史诗啧啧称慕的同时，必然会出现一个疑问。中国究竟有没有英雄史诗？

3 中国英雄史诗的分布、发掘 与类型

我国史诗不仅数量多，而且品种亦多。英雄史诗主要分布在西北的新疆、青海、甘肃，西南的四川、云南，东北的黑龙江，华北的内蒙古等地区。

凡是有藏族的地区，便有《格萨尔》流传。藏族，源于古代游牧民族羌人，与西羌的“发羌”、“唐羌”有渊源关系。西藏古称“博”，羌人

后裔迁徙到青藏高原以后，以“博”为中心，融合而成现代藏族的先民，自称“博巴”（“巴”意谓“人”），居川西一带的自称为“康巴”，居青海、甘南和川西北等地的又称“安多哇”，汉代以后的汉文史籍上称其为“吐蕃[bō播]”。唐初，青藏高原建立起吐蕃奴隶主政权，并南下与唐朝争夺洱海地区。今云南丽江的西北塔城，当时是吐蕃的重镇铁桥城，也就是和云南进行畜产品交易的市场。大概就是在这一时期，有一批吐蕃民迁入了滇西北，成为今日的迪庆州的藏族，他们也带去了史诗《格萨尔》。在十七世纪，随着佛教的传播，它又进入了蒙古族地区，被称为《格斯尔》。此外，云南的傣族已经发现的可确认为英雄史诗的约四部，纳西族亦有此类作品。

在华北地区的蒙古族和新疆各少数民族发现了英雄史诗群。其中最著名的是蒙古族的《江格尔》和柯尔克孜族的《玛纳斯》。《江格尔》最早起源于北疆阿尔泰地区，主要是土尔扈特人的作品。土尔扈特人的故乡本在肯特—杭爱一带，成吉思汗时期西迁至阿尔泰山。《玛纳斯》事实上已成为新疆大多数民族共同喜爱的作品。新疆突厥语系的各民族在形成

为独立的民族之前，相互杂居，为抵御外敌，经常组成部落联盟。形成为独立的民族以后，不仅经济状况、习俗、文化相近，而且仍然使用彼此都了解的突厥语，只有方言的差别，因此，这些民族的英雄史诗，常常出现相近的母题、结构和语言表达方式。《玛纳斯》是其中最具代表性的英雄史诗。

令人惊异的是，有些人数甚少的民族，却保留了为数可观的属于英雄史诗范畴的作品，如东北的赫哲族和鄂伦春族。他们各自有独具特色的史诗文化。

我国从本世纪五十年代末和六十年代初，开始对三大著名史诗进行搜集，在“文革”前已积累了大量的资料。从八十年代初开始，再次由人民政府出资组织力量进行更大规模的搜集、整理工作。现在已有一批汉译文英雄史诗出版问世。

我国英雄史诗类型复杂。有一种史诗前半是创世纪，后半是英雄的战斗，具有过渡性质，如侗族、布努瑶的史诗均如此。有雏型作品，即保持了较为完整的原始面貌，未经文人改编加工。有单一型，即故事线索单纯，基本上没有插话。最成熟的是组合型英雄史诗，也

就是本书将重点介绍的三大史诗。

二 巨型史诗《格萨尔》 ——三大史诗之一

1 《格萨尔》流传概况

《格萨尔》是广泛流传在我国藏族地区的多部头的巨型史诗，西藏、青海、四川数量最多，其次是云南、甘肃，此外，土族、裕固族和纳西族部分地区也流传。国外在尼泊尔、不丹、拉达克等国家和地区早已发现这一史诗的异文。其中部分章节被译成英、法、德、俄、日、印度等十几种文字。大陆已有《格萨尔王传》、《岭·格萨尔》等十数种汉文出版物。

它有两种本子在民间流传，一种是分章本，另一种是分部本。分章本集中了主人公格萨尔的主要英雄事迹，故事以章为单位，上下连贯，篇幅短小，内容完整，语言朴素，民间气息较浓，宗教色彩较少，可能是早出现的原始唱本。分部本是在分章本的基础上加以扩充和丰富，每一部取其一章，大事铺排，发展成一部长篇说唱文学。每产生一个新的格萨尔

的传说，就有可能产生一部新的分部本。有的传说萌生初期，主人公未必就是格萨尔，久而久之，人们都将其附会到这一英雄身上，使格萨尔成为藏族最著名的箭垛式的人物^①。

史诗的基本故事情节，一般认为是英雄的诞生、格萨尔赛马夺魁称王、与第一美女珠牡配婚，以及他的四次征战：征魔、征服霍尔国、征服姜国和征服门国。继续扩大下去便有十八大宗和十八小宗之说，即大、小战争共有三十六场。后面还有格萨尔两次下地狱救母、救妻的分部本，最后一部是他回归天界。

事实上在民间流传的远不止这个数字。就象滚雪球，篇幅越来越大，谁也说不清究竟有多少部。比如在青藏高原的传本中，格萨尔并没有亲生儿子，是侄儿继承的王位。可是新近在云南迪庆藏族自治州发现的资料，却说格萨尔在征服霍尔国以后，曾纳该国大臣达嘉布的女儿格桑曲珍为妃，怀有身孕，因与大王妃珠牡不和，被迫回到天界。十五年以后，

① 箭垛式人物：将不同历史时期的同类事绩集中在一个特定人物形象中，这个人物一般称为“箭垛式人物”。

格桑曲珍的儿子下凡，参加了格萨尔岭国与北方暴怒国之间的战争。这一史诗，内容相当庞杂，然而线索单纯，每部都以格萨尔为中心开展情节，结构与《西游记》颇为相似，一场战争组成一个相对独立的分部本。粗略地估计已发现一百万行左右，故又被学术界称为迄今为止的世界上最长的民间史诗。

这一史诗同时以口传和书面的形式保存和流传。不过其中起决定作用的还是民间艺人。这些艺人，过的是流浪行乞的生活，社会地位十分低下。

因为藏族不但有文字，而且能印刷，因此历来书面资料亦相当丰富。根据大陆学者实地考察，《格萨尔》的成书过程很复杂，大致可分为三种情况：一种是根据民间艺人的口头传唱做文字记录，这种本子一般称为“口头唱本”或“口述本”。有的传本经喇嘛加工整理，再回流于民间。另一种情况是文人根据一个传本或几个传本整理加工。如最精采的《霍岭大战》分部本的青海、甘肃一带流传的抄本，就是由两人在二十多份口传资料的基础上整理的。再有一种情况，即文人摹仿民间《格萨尔》所进行的创作，后成为整部史诗的组成部

分，被众人所认可，同样在口头传唱，如《地狱救母》分部本就是这么产生的。这些文人本身便是喇嘛，自然宗教色彩较浓。

本世纪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在青海地区搜集的几十部资料，全部是木刻本。藏族地区还有大量手抄本。八十年代发现了一批说唱《格萨尔》的民间艺人，有的一个人便能演唱几十部，已大部分录音。各种口传本、木刻本、手抄本的艺术水平悬殊较大，精华往往淹没在庞杂的内容中。取其精华将是一项艰苦的长期工作。

《格萨尔》除了原始故事以外，其它续部，出现在不同地区的藏民中间。藏区地广人稀，社会发展不平衡，有的早已进入封建领主制，有个别地区，民主改革之前，尚未完全脱离氏族部落社会，以致不同地区的分部本，所反映的社会形态，包含的历史内容亦不完全相同。就其原始的基本故事情节看，初步判断，它产生于十一世纪至十三世纪，通过对英雄格萨尔的歌颂，反映了青藏高原封建割据时期，藏族人民渴求有贤明的君王治国安邦，建立统一理想的封建王国的良好愿望。以重大的历史事件为基础，进行了艺术加工。它的主体部

分形成于整个封建领主制时期，在八百多年的流传过程中不断地增添新的内容。其中，从原始社会末期到奴隶社会与封建领主制社会的物质文化、精神文化、社会结构……等内容，应有尽有。^①

分部本尽管宗教色彩很浓厚，但它并不就是宗教文学。作品中的神以及诸多带有神的血统的英雄，他们的行为、思想感情和凡间人一模一样。何况，对待宗教的作用和影响，不能脱离当时的历史条件去分析。任何宗教都有其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在藏族地区，随着奴隶制的瓦解，佛教逐步取代原始本教的统治地位，成为封建领主制社会的精神支柱，《格萨尔》的君权神授便是通过佛神实现的，显然有其历史的局限。另一方面也说明，苦难的人民，只能借助宗教作掩护，以表达自己的爱憎和憧憬。本质上这是一部宣扬进取精神的伟大史诗。

① 关于《格萨尔》的上限，还有其它的意见。有的认为产生于吐蕃奴隶制时期，即七至九世纪；也有的说产生于十三世纪。民间史诗不是个人创作，也不可能是一时一地之作，故定为十一至十三世纪较妥。

2 神子降生

格萨尔的家族，每一成员几乎在神界都有相对应的天神身份。格萨尔当然更是如此。关于他的降生，有两种不同的传说。

分章本说。那时，人间恶魔横行，人们遭难，观音菩萨见此情景很焦急，知道天上大梵天王有三位神子，便去与大梵天王商量。哪知三位神子都不愿离开天庭，便采取了比赛和碰运气的办法。他们第一次比射箭，第二次比抛石头，第三次比掷骰[tóu 投]子，结果，下界的事应由三神子去承担。

神母很不放心，把三神子变成一只奇异的小鸟儿。这鸟儿，上身金灿灿，下身碧如绿松儿石，腰是雪白的海螺做成，爪子是黑铁做成，眼睛是花玛瑙做成。它飞到一个叫上尕[gǎ 嘎]岭的地方，这里有一望无际的平坦大草原，蓝天群星闪烁。它落在一个叫超同的帐房门外，可是超同认为这是不吉祥的预兆，企图一箭将它射死。这小鸟儿赶紧起飞，落在一个叫森伦的帐房门前。这森伦是超同的哥哥，见一只如此美丽的鸟儿降临，预感到吉祥降临，便命自己的妻子郭姆挤出一点奶向鸟儿

洒去。鸟儿吃到一滴奶，便认定这是未来的人间妈妈。它飞回天上，向天界的父母要求神马下凡当他的坐骑，要白天女到凡间与他匹配。然后便立刻死去，投生人间。

下界除上尕岭，还有中尕岭，叫岭熊；下尕岭，湖光水色，绿草如茵。上、中、下三岭总称为岭国。这里的君王有五子，森伦居长，超同居三。两兄弟为人很不相同，兄温厚，弟狡诈。郭姆是森伦的正妻，年届五十尚未生子，森伦又连续娶两妃，均无子。一日，郭姆正挤牛奶，忽见空中异彩耀眼，有无数天神降落，还有悦耳动听的歌声。其中一位神子，锦衣绣服，来到她的身前，顿时她昏迷不醒。

森伦得知郭姆怀孕的喜讯，兴奋异常，决定请尕岭人同庆。他带了一支狩猎队外出猎取野味。超同借口回来派驮运的乌拉（一种农奴为农奴主服劳役的方式），乘机与森伦的三妻那提悞相勾结，暗中在郭姆的饮食中下了疯癫药，使她精神失常，体僵耳聋，视力模糊，说话困难。在她昏迷之际，将她的发辫剪去，这在藏族意味着妻子对丈夫的决绝。

森伦回到家，见郭姆情状，难受得昏死过去，又听了超同与那提悞的谗言，决定把郭姆

送回娘家。这时，正逢二妻生一子，取名甲擦。

郭姆没有回娘家，被超同派人遣送到一个极为荒凉的地方，只给了她一个破旧的帐篷，一匹瘦骡马，一头瞎奶牛，一只瘸腿的老母狗。日久，药力消退，郭姆恢复正常状态，很是悲伤。每当她哭泣的时候，腹中胎儿便安慰她，莫悲伤，要坚强，不久他就该出生了。这声音使郭姆十分骇然。

郭姆临盆那天，全尕岭下了一场空前的大雪，山摇地动。她生下了一条黑蛇、一个金黄色的人、一个松耳石颜色的人、七只铁鹰、一只人头大雕、一条红色的狗，他(它)们几乎都说了一句：用得着的时候便来。说完，都不见了。最后，生下一只园园的肉蛋，划开，里面有一小孩，食指向上指，并能立即站起来，作拉弓状，说：“我要作黑头人的君长，我要制服凶暴强梁的人们。”这便是未来的格萨尔，乳名叫觉如。

分部本是红教(藏传佛教早期教派)始祖莲花生取代观音菩萨。他取得西方极乐世界世尊阿弥陀佛的同意，派梵天之子下界。

长房是总管王绒察查根，森伦是二王，超同居三。莲花生为神子选中尕岭作降生地以

后，又选中了龙族龙王三公主当神子的母亲。莲花生命一条犏牛^①冲进龙宫，龙宫便立即瘟疫流行。龙界一片混乱，大龙、小龙、公龙、母龙都呻吟不上，忙向人间去请卦师。卦相显示只有莲花生才能救龙族。

龙们恢复健康以后，莲花生选中了十分丑陋的三公主作酬劳，先将她嫁给了郭部落。三年后，郭、岭两个部落发生战争，郭部落大败，龙族三公主被俘。这时，她已发生意想不到的变化，美艳无比。因为森伦在作战中占卦有功，便获此美女为奖赏，取名郭姆，即格萨尔的人间生母。

超同心术不正，多次想害死年幼的觉如，未能得逞。觉如八岁之前，便能施行法术。八岁那年，他认为岭部落迁居黄河流域的时机已经成熟，便请外祖父龙王降了一场从未见过的大雪，为保住人畜安全，岭部只好迁徙到水草丰茂的黄河川。觉如为大家分配了领地。

史诗着重表现了少年觉如的勇敢、智慧。他在黄河川消灭猖獗的鼠患，杀死了拦路抢

① 犇牛产于我国西南地区，是公黄牛和母牦牛交配所生的第一代杂交牛。公犏牛无生殖能力。

劫商队的霍尔人。在过往商人的帮助下，建起了宫殿，成为开发黄河川的主人。

分章本觉如母子的不幸，起因于王室内部的权势之争与后妃之争。分部本每一重要转折，都归之为莲花生大师的指点。但分部本重在表现部落之战，以及在大自然灾害中，一个大部落的迁徙。觉如是在为本部落的强大安定做贡献的过程中，逐渐成长起来的英雄。

3 赛马称王

岭国按照古老的习俗，以赛马的方式来确定王位的继承人。消息一传出，上自年迈的叔伯，下至青年、儿童；从富户到乞丐，无不想要在这次赛马中碰碰运气。史诗说：“他们都向自己的本尊神祈祷，找自己的上师寻求支持，供奉神灵，广作法事；对本地的地方神祇煨桑祭祀；^① 在每一处色卡上插上风旗，以便自己交上好运，使自己如愿以偿。”^② 每人都对这次赛马有不同的心态和期待。总管王和甲擦

① 煨桑，是本教的一种仪式，即烧柴冒烟，祷告神灵。

② 色卡，是本教供神祇的祭坛，一般里面无神象，但放有经书等物。史诗这一段叙述，反映了岭国人信仰的驳杂，既供佛神，也仍旧信仰本教神。

都希望觉如取胜，但又非常耽心，因为超同的长子骑的玉鸟马在岭国是无双的骏马，只有大将丹玛对觉如必胜充满了信心。

藏历大年初一那一天，由岭国大家最信任的几位中证人唱名入席。上首银质排坐上第一位是甲擦，共四位族中公子；中央摞叠厚垫上，第一位是总管王，超同居次，余有十数位叔叔伯伯；以下按右、左、右角边、左角边、后排右角，后排左角……依次入座。男性在前，女性在后；男性中习武者在前，习文者在后；习武者之中又以本领强、贡献大的在先；女性中年轻的在先，老年妇女在后；主人在先，奴仆在后。

赛马这天，还要举行盛大的宴会。宴会上展开了各支系家族之间权利之争的初次较量。恰好这时觉如已离开黄河川，去开辟一个更艰苦的地方，未能及时赴会，超同借机排斥，不为其安排席位。经过总管王和甲擦的力争，才决定派岭国一位头人的女儿珠牡去接觉如。珠牡见到觉如，觉如要求她同自己的妈妈郭姆一同去擒赤兔马。此马能遨游蓝天，能吐人的语言，一见郭姆，表现出特殊的亲近，突然腾空而起，飞到了觉如的身边。后来，珠

牡又将自己家最珍贵的鞍具和马鞭，献给了觉如。于是，觉如加入了赛马的行列。这一天，岭国各路英雄云集，以不同色调的服饰为部落标志，有黄色缎袍、银色缎袍、兰色缎袍……

观众多得如地上的尘埃。人们议论纷纷，以为超同长子东赞必胜。妇女们不甘落后，以珠牡为首的七美女，翩翩赴会，最忙的是各部落的祭师，他们为本部落的英雄煨桑，向神祈祷，插旗帜，吹海螺，求天神；赞神、请神，忙得不亦乐乎。

七美女之中最坐立不安的是珠牡，因为这次有一条规定，谁在赛马中夺得第一名，不但能得到王位，而且可以获得一大笔财富和娶她当大王妃。谁将当她的丈夫呢？这次赛马将决定她的终身。正当她们争论谁将取胜之际，赛马已进入最精彩而激烈的高潮。东赞已遥遥领先，觉如落在后面，其余的人有的在雪峰，有的在山麓，有的在草原。

盘踞在阿玉底青山的虎头、豹头、熊头三个妖兄弟，对这场比赛十分恼火，不但雪山被踩得支离破碎，大地被震得裂了缝，而且马尾抽打着他们的头，马屎对着他们兄弟拉。他们

想着：“不把他们弄得人死马瘟，还算什么阿玉底青的大妖呢！况且，以往路过玛玉的汉地茶商、卫地骡帮、高贵喇嘛、普通牧民，没有一人不脱帽顶礼，敬献贡品的。”于是他们施展妖法，霎时间昏天黑地，电闪雷鸣，冰雹倾刻就要降临。坐在赤兔马上的觉如，知道这是三魔头作乱，他便先去降伏三魔，割下了他们的头，作为胜利的标志。觉如施法术，命三魔全都变化为女身。待到太阳重露笑脸，觉如重新回到赛马的行列中。

觉如一路上与赛马的人调侃戏嘻，好似把赛马的事全不放在心中。一路上他干了许多事，如跟乞丐古如说笑了一遍，接受了赛马兄弟的礼物，请人占了卦，还装有病找人看了病，又不紧不慢来到总管王的面前。总管王心急如焚，觉如却说：“叔叔，急什么呢？既然委派我坐宝座，哪有被一头畜生夺去之理？刚才我是得到天神和上师的应允，去为众生作了一些好事。一路上，也见了一些希奇热闹。一直就这么不快不慢地走着。若要快么，叔叔，你自己请快跑吧，咱们叔侄俩，不管谁登上宝座都一样，你说对吧！”

超同见觉如远远落在后边，心里很得意。

他还欺觉如年幼，以长者的身份进行“忠告”：

若娶嘉洛家珠牡女，
带来的只有烦恼与不幸；
若是称王把宝座登，
统帅岭国部众只会把愁增。

.....

没有见识的美女子，
看起来漂亮可人意，
结成夫妻便是扫帚星。

觉如无心听超同唱歌词，拍马飞奔，风驰电掣般超越了众人，夺了第一名。登上王位以后，自称“罗布扎堆格萨尔”（汉译意是“降敌之宝格萨尔”，又称“雄狮大王格萨尔”）。

格萨尔委派兄长甲擦镇守岭国东大门，防御姜国萨丹王；亚麦生达阿冻镇守南大门，防门国赤辛王；丹玛镇守西大门，防霍尔国犯境；巴贵娘察阿丹镇北防魔国；总管王治内政。

4 格萨尔纳妃

根据史诗交待，格萨尔先后纳妃十数位，但真正有名字，有故事的只有三位。他与二王妃梅萨的婚配过程，至今所搜集到的资料尚

无清晰的线索，只知梅萨秀美可人，做得一手好饮食，深得格萨尔宠爱，后被北地魔国国王路赞掳走。格萨尔为救她而征魔。三王妃阿达拉毛是魔王的妹妹，败于格萨尔之手。她爱慕英雄，成为三妃。以后在格萨尔的几次征战中，她是一员勇猛的女将。

格萨尔与珠牡的关系最富于传奇性，他们的婚配在分部本中是穿插于《赛马称王》中间的。因为按照神谕，必须由珠牡把格萨尔接回参加赛马，甲擦与丹玛到珠牡家，对她说，如果她不愿意去，便要她的眼睛、鼻子与右手，这样她便是一个赎过罪的残缺不全的女子，别人是不会再要的。珠牡无奈，只好只身去请格萨尔。

珠牡是天界的度母（佛教神）的化身，出身高贵，凡是妙龄女郎的外貌和美德她都具备。身材如修竹般苗条，婀娜柔软，黑发白齿，双目清澈，肌肤细腻，嘴上有莲花图案，说话婉转动听。她穿着华贵，“身穿水獭皮镶边的九宫叠翠花缎大氅〔chǎng 场〕，绸缎的藏靴上，绣着三道彩虹。”珠光宝气，是地道的中世纪藏区贵族少女的打扮。

珠牡走到半路，遇到觉如幻化的黑人黑

马，黑人手持长矛，向她调情。珠牡拒绝接受对方结为夫妇的要求，但愿将随身穿戴的金银珠宝都献出，换得一条命，好去接回觉如。这时，珠牡想起自己被逼迫孤身远出，忍不住悲悲切切地大哭起来。觉如幻化的黑人表示愿放她走，不过要留下一只金戒指，其余的物品七天以后再要。觉如得到了戒指，当做他和珠牡首次相逢的见面礼。

珠牡走到雪山，又碰上觉如幻化的七名英雄少年，白衣白马，悠然立在小丘旁。为首的少年仪表非凡，与人间的凡夫俗子相比大不一样。那美少年自称是印度大臣，用动听的话语向珠牡求爱。珠牡最初还想掩饰自己的爱慕之情，但经不住对方一再的殷情，终于表露了真情：“你我情投意合就作瓶中甘露精。”两人互赠信物以后，才恋恋不舍地分手。

珠牡走到阴山、阳山之间，见遍地都是无尾鼠的鼠洞，每个洞口均立着一个觉如。她明知是觉如的幻变，也不由地害怕了。一会儿，觉如收回幻变的化身，现出本来面貌，向珠牡投去污物，击掉了她的全部牙齿，头发被拔得精光。她悲痛欲绝，哭倒在地。觉如此举的目的，实际是在接新妇过门时，把她周围的魔障

清除干净，使她倍增光辉。妈妈郭姆接珠牡进家，命觉如还她本来面目。

珠牡与觉如同回岭国，一路上觉如不停地幻变，并以珠牡与“印度大臣”相爱之事进行取笑。觉如使用各种办法试探，从珠牡那里听到的，都与实际没有出入，才答应珠牡严守秘密。两人相互理解以后，珠牡相信觉如将是她未来的丈夫。

这个珠牡美而柔弱，自己的命运寄记于他人身上，贵族气较浓。

这两位男女主人公的婚姻，在分章本则别有情趣。觉如在流放地草滩上摆起了酒宴请叔叔们，当众向篡夺了王位的超同索取财产。超同被迫给了他沟头的高草山，沟尾的小木桥和沟中间的蕨麻海^①。这些地方就成为觉如的小领地，倘若有人在此放牧不给草钱，他便用石头把人家的牛羊打得角秃眼瞎。

珠牡是深山沟里一位小头人的长女，还有两个妹妹，三姐妹已分别向大食财王、班达霍尔王和古古玉王许婚。一日，她们三人去采

① 蕨麻，野生的茎根食物，又名“人参果”。蕨麻海是地名，盛产蕨麻。

蕨麻，与觉如在小桥相遇，觉如发现三姐妹之中那位大姐最漂亮，便用一种奇特的刁难她们的方式向对方求爱，使珠牡发现觉如这一穷少年本领非凡，决定以身相许。此事，被妹妹们回家告了一状，珠牡的妈妈气得面色铁青，把珠牡关在门外，骂道：“不选核桃仁，却选了核桃皮。”珠牡反驳说：“选了核桃仁，没要核桃皮。”还说：“富贵贫贱我不管，珠牡得了个好女婿。”

三姐妹正式招亲的那天，二姑娘、三姑娘都随自己的未婚夫走了，唯有大食王碰到了难题。珠牡端着酒走到他跟前，提出了这样的要求：

请你贵手上的五指别碰着金瓢，
把这瓢美酒喝下去。
请你红绸般的舌头别碰着金瓢，
把这瓢美酒喝下去。

这实在太难，大食王只好恨恨退回。觉如带领十万穷人赶到，要求珠牡把酒往上泼，他仰起脖子用力一吸，滴酒未洒地喝到肚里。珠牡把觉如带回自己的家，佣人们窃窃私语，母亲不依不饶，认为女儿败坏门风，定要把他们赶走。

他们来到觉如一贫如洗的家过日子。一日觉如忽然不辞而别，失踪了。珠牡悲悲切切地来到石山和雪山交界的寺院去当尼姑。格萨尔夺得王位，不忘旧情，接出珠牡，封为大王妃。这个珠牡实际是民间艺人以民间少女为模特儿塑造的。

5 格萨尔的重要战功

抢妃、征魔，是东方史诗常见的母题。格萨尔的第一次征战就是消灭从空中攫走了梅萨的魔国国王路赞。

梅萨被迫当了魔王的妃子以后，一切都随魔俗，头戴犏牛帽，身穿犏牛皮衣，完全象只母犏牛。格萨尔的降临，令她很意外，怀疑魔王用幻术来试探她，经过种种盘问，才深信。两人拥抱相认，梅萨又恢复了过去美丽的容颜。

魔王是本教信徒，有各种各样的命根子保护物（寄魂物）^①，只要他的命根子保护物存在，任何武器都不能使他丧命。他有命根子

① 原始民族相信灵魂能脱离肉体独立存在，只要灵魂不灭还有复活的可能。这是原始思维之一。

海、命根子野牛等，都藏在最秘密的地方。梅萨对魔王假意奉承，赚他说出了自己的要害之处，被格萨尔射死。

征魔是格萨尔第一次出征，在整部史诗中处于重要的位置。魔国的重要将领均降服归顺。

第二次是征服霍尔国。分部本《霍岭大战》是迄今所见到的汉译资料中规模最大的，描写了十数场大规模的战斗，整理本的篇幅约七十多万字，并被改编为京剧、舞剧与电视等，代表了史诗《格萨尔》所达到的高度。

战争的起因是多方面的，从格萨尔本身看，征魔以后，本应迅速返国，却因迷恋梅萨和阿达那毛，在魔国住了六年（又有说九年）之久，给外敌可乘之机。加以岭国与霍尔国之间还存在摩擦。岭国本是霍尔国的属地，自觉如占据黄河川以后，曾杀死过抢劫商队的霍尔人，称王以后，格萨尔停止了对霍尔国的进贡。而霍尔国却是一个已经进入了奴隶制的强大部落，首领是白帐王、黄帐王、黑帐王三兄弟，不断武力侵犯四邻。因害怕格萨尔，对岭国不敢轻举妄动。当格萨尔已远离的消息传到霍尔时，恰好白帐王的王妃病逝，派出神

鸟鸽子、孔雀、鹦鹉和老鸹〔guā 瓜〕出去寻美。鹦鹉说，真要找到，就会发生一场抢夺的战争。它动员同伴们：“鸽子，你回到汉地去吧！孔雀，你回到孔雀河去吧！我自己回到南方门隅去。黑老鸹呀，你觉得那儿好，就到哪儿去吧！”除黑老鸹，全都飞回了自己的故乡。黑老鸹把珠牡的美丽和独守空房的情况报告了自己的主子。在霍尔国宫廷，主和派与主战派发生了一场激烈的争论。大将梅乳孜一方面反对发动对岭国的进攻，另一方面又非常忠于自己的国君，带领了潮水般的兵将向岭国出动。

霍尔十二部的一百二十万^① 兵马，浩浩荡荡，白帐王预计几个月就可取胜，岂料遭到以甲擦为首的三十位英雄的顽强抵抗，一直打了六年，直至甲擦捐躯，才把珠牡掠走。

甲擦的全名叫甲擦夏尕尔，据说他的生母是汉族女子，他的名字含有汉族外甥之意。称号是奔巴王，是格萨尔的同父异母的兄长。他白衣白马驰骋疆场。白帐王发兵之前，霍尔国女巫曾预言，将有千名武士在单骑白人白

① 所谓一百二十万是民间作品中的夸张，意谓很多。

马的手下丧生。这里有迷信的成份，不过也说明人们对甲擦非常崇敬。

甲擦误死在梅乳孜的枪下。这一敌国的大将以一种犯罪的心情痛悔不已，责骂自己干了一件很坏的事，竟然杀死了岭国的奔巴王。梅乳孜泪水滔滔。而甲擦却感到自己终于能战死沙场，便面带微笑地告别了人间。

珠牡结婚时才是一位十五岁的少女，但她在这场战争中迅速地成长起来。甲擦牺牲以后，她日夜筹划应敌，多次给魔国的格萨尔送信。不料梅萨和阿达那毛百般阻挠，在酒里下了迷魂药，使格萨尔把过去的一切事都忘得干干净净。珠牡居住的嘉城已被霍尔国官兵重重包围，梅乳孜向她发起了喊话攻势，要求她给一个面子，否则捣毁嘉城，杀死全城的人。不管梅乳孜软话讲得多么动听，硬话说得多么可怕，珠牡都不肯背叛格萨尔。她甚至穿上格萨尔的戎装，连向敌营射出了三支格萨尔的宝箭，敌营为之震动。尽管嘉城因势孤力单，被敌所破，珠牡仍挥刀猛扑。敌人将她的双手紧紧捆住，把城堡中的财物抢夺一空。

珠牡被俘至霍尔军营，在酒中下了毒药，假意献给白帐王，引起了梅乳孜的疑心。白帐

王强命她喝下，她本想借此了却一生，不料身边的三位侍女故意左推右拉，把酒杯碰落在地。毒酒流到哪里，哪里的地便开裂。于是，珠牡遭到种种酷刑。这时，梅乳孜见珠牡坚贞不屈，又于心不忍，主张将她们主仆四人送回岭国，主战派都不同意。

霍尔国能取胜，还因岭国有内奸超同。超同屡干坏事，为什么都没有被处死呢？藏族民间说，如果超同死了，下边就没有故事可说了。这是史诗中起重要作用的反面人物。

格萨尔清醒以后，得到了珠牡捎给他的信，回到岭国不久，便变形为小乞丐，潜入霍尔国，当了霍尔大臣铁工王的义子和徒弟。铁工王的女儿曲钟是霍尔王的卦师，常被召进宫中预卜吉凶，深知宫中内情。曲钟常与父亲的义子上山劳动，逐渐发现这个小乞丐原来是格萨尔所变，便爱上了他。她告诉格萨尔，三个霍尔王的寄魂物是三条野牛。梅乳孜也发现铁工王家中的义子是格萨尔所神变，不过他不想揭开这一秘密。

曲钟还想尽办法让格萨尔与珠牡有相会的机会。就这样，格萨尔以小乞丐、小铁匠、老乞丐等种种化身，在霍尔王的宫廷内外活动

了一段时间，对那里的地形、风俗、人情、军事实力等等，都了如指掌，便向曲钟表示，平服霍尔的时机已到。他派自己的坐骑回岭国报信搬兵。用黄缎写下旨令，盖上红色大印，拴在马脖子上。这匹枣骝马出色地完成了主人的使命。

这时甲擦的儿子扎拉泽王子已长大成人，酷似父亲，也参加了出征。岭国的军队神出鬼没地在霍尔国突然出现，格萨尔在城楼上现出了本相，内应外合。霍尔王被处死。

梅乳孜对格萨尔有杀兄之仇，对珠牡有杀弟之仇，可是在霍尔国老百姓心目中又有很高的威望，他们一致向格萨尔要求留下梅乳孜一条命。珠牡忍住了个人的悲痛，也劝格萨尔留下梅乳孜尽忠效力，代管霍尔国的国事。梅乳孜怀着赎罪的心情，后来为格萨尔的统一大业竭尽了全力。

此战以后，岭国威力大震。紧接着东征姜国得盐海；南征门国，得门国公主当超同的儿媳。格萨尔终于完成了征服四方魔王的统一大业。

以上四次大战，是十八大宗中最早最重要的四次大战，其余十四次战争，是以后陆续

增加的，经后人整理，已大体上有了顺序：

与大食国之战，获大批牛与财宝；

与上蒙古战，获大批蒙古宝马；

与下蒙古战，获大量铠甲和美玉；

与阿扎国战，得宝库中的玛瑙；

与碣日国战，获大量珊瑚；

与祝古国战，得兵器；

与卡契国战，得玉；

与雪山国战，得水晶；

与松巴国战，获大批犏牛；

与美努国战，与该国的大女王的妹妹联盟；

与梅岭国战，为该国翦除了恶势力；

与阿里国战，得大批金子；

与穆古国战，获大批骡子；

与伽岭国战，得宝。

其中有的战争，实际是英雄时期的掠夺战，即岭国强大后对邻邦的掠夺。只要格萨尔一出场，必定胜利。藏民族为何世代不衰地歌颂格萨尔，这一民族心理素质，是很值得研究的文化现象。

三 没有句号的史诗《江 格尔》——三大史诗之二^①

1 《江格尔》与“江格尔奇”

《江格尔》是我国蒙古族人民口头流传的一部长篇巨著，也是他们世世代代的生活经典。它由许多英雄故事所组成，每一个英雄故事成为独立的一章。章与章之间，有的有情节的连贯，有的则没有时间顺序。这部史诗有贯穿始终的正面英雄形象，中心人物是江格尔，其次有以江格尔为首的众英雄洪古尔、阿拉谭策吉、萨纳拉、萨布尔、明彦等。不同的故事，变换不同的反面形象。至今为止，这部史诗的篇章，还没有准确的数字。据说，没有一个人能唱完它，谁若唱完了，谁就会死。因此，诗中的每一位英雄，都没有最终的结局。因此，这又是一部永不结束的史诗。

^① 已有两种汉译文，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和新疆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江格尔》主要流传在新疆准噶尔卫拉特和察哈尔的蒙古部之中。同时在苏联境内的伊吉勒河(即伏尔加河)的卡尔梅克人(蒙古族的土尔扈特部)中也流传。土尔扈特部的老家原在肯特——杭爱山一带,即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成吉思汗时期,蒙古军大举西征,新疆天山南北的畏吾儿(维吾儿)、新疆西北巴尔喀什湖一带的哈刺鲁,新疆伊犁河流域及塔里木河流域一带的西辽均于此次被征服。土尔扈特部大概是在西征后于十三世纪末迁至阿尔泰、塔城一带居住,所以史诗《江格尔》经常出现阿尔泰山、额尔齐斯河等地名。由此,学者们才断定《江格尔》起源地在新疆。起源时间,尚无定论,较多研究者倾向产生于奴隶制兴起时期。

1729年(明崇祯二年)土尔扈特部的领主和鄂尔勒克,因受准噶尔部的领主哈刺忽刺的威协,率土尔扈特人西迁,共有五万户二十五万人,在伊吉勒河下游驻牧。这些便是后来俄国境内的卡尔梅克人。他们迁徙时,同时带去了他们的文化财富《江格尔》,并继续传唱。

1771年(清乾隆三十六年)1月,卡尔梅

克人因不堪忍受沙俄的民族歧视和压迫，加以与当地人语言不通、习惯不同，便在他们首领渥巴锡的率领下返回祖国。不幸，遇到伊吉勒河河水暴涨，沿途又受到沙俄武装的阻击，人畜丧亡甚重，只剩下七万余众，经过半年多的长途跋涉，于八月回到祖国的怀抱，在伊犁地区受到清政府的安置。从此，便在阿尔泰山一带驻牧。被他们带走了的《江格尔》，又被他们带回了。一部分未能迁回的卡尔梅克人，仍旧留在伊勒吉河。因此，至今苏联伏尔加河流域也流传这一史诗。

传说，在土尔扈特人西迁到伊吉勒河之前，有一位牧羊老人，能背诵当地流传的所有的《江格尔》。他每学会一章，便在自己的怀里放进一块石头，最后，他共揣上了七十块不同颜色的石头。《江格尔》七十章之说就是根据这个传说判断的。

解放后，新疆西北部的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蒙古族还有一万二千多人，他们便是从伊吉勒河一带迁回的土尔扈特人的后裔的一部分。他们对历史上的迁徙，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他们中间，称那些有才能的，并能唱五章以上《江格尔》的歌手为“江格尔奇”。这

是非常光荣的称号。《江格尔》的流传、保存、丰富、加工，主要归功于江格尔奇。

演唱《江格尔》是蒙古族重要的文化生活，王爷、喇嘛、牧民每逢喜庆节日，都要请江格尔奇到家里去唱。王府请他们唱《江格尔》不外两个原因：一是带有宗教因素，把以江格尔为首的众英雄都当作佛的化身，认为他们有征服魔鬼的作用，并能祛[gu]邪。二是消遣、娱乐。

学唱《江格尔》的人，绝大部分是牧民，放牧是主要的，业余演唱。有的从老江尔奇那里学，有少数识字的也从抄本上背下来。

演唱一般没有什么仪式，只有部分地区，在演唱之前，必须点香、点佛灯，歌手要磕头、祈祷，紧闭蒙古包的门窗，怕有灾难降临。习惯上还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如果开始听演唱，唱的要唱完一整章，听的也要从头到尾听完，因此常通宵达旦地进行。

在蒙古族，演唱《江格尔》是全民性的活动，不分阶级、阶层、性别、年龄，大家都爱听。优秀的江格尔奇很有声望，有地位的汗、王、活佛有专门给自己演唱的江格尔奇，王爷还组织演唱比赛，赐重奖。

不过，这种活动更多的还是在民间，一般都是在冬日长夜的炉火旁给牧民演唱，江格尔奇与群众同饮奶酒，同喝稀饭。凡是婚礼祭祀，江格尔奇便是最活跃的歌手、历史演唱家和司仪者。江格尔奇所到之处，总给人们带来欢乐。

早在本世纪初，研究《江格尔》已具有国际性。现在在苏联、蒙古人民共和国、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德国、英、美、法、日本、芬兰都有学者对这部史诗发生兴趣。

《江格尔》内涵丰富，想象奇特，风格古朴奔放，思想倾向健康，故事变化多端。人们能透过史诗那波澜壮阔的世纪风尘，深刻领会到历史的必然。敬爱的读者，在这样短的篇幅里，当然不可能掌握《江格尔》的全貌，但不妨结识一下几位主要英雄。

2 江格尔与洪古尔

江格尔是这一史诗的主人公，是被歌颂的圣主、可汗、部落首领。对“江格尔”一词的来源有很多解释，有说来自波斯语“世界的征服者”一词；有说来自于突厥语的“胜利者”或“战胜者”一词，还有说是突厥语的“孤儿”的

意思。新疆卫拉特蒙古族人民中，口语中的“江格尔”，包含“能者”、“有本领的”意思，或解释为“主人”。民间说得更具体，“江格尔汗”，也就是“善于管理国家的可汗”。我国大陆学者认为后一说更可靠。江格尔的国家“宝木巴”，意为国都、国土、乐园或极乐世界。这部史诗的中心意思是理想的英雄，统治了理想的地方，大家过着理想的生活，就象每一章史诗的开篇，几乎都有这样类似的话：

江格尔的宝木巴地方，
是幸福的人间天堂。
那里的人们永葆青春，
永远象二十五岁的青年，
不会衰老，不会死亡。

这片乐土，四季如春，辽阔无边，江格尔拥有五百万奴隶在这里蕃衍生息。

江格尔原是一位可汗的后裔，因部落被异族蟒古斯^① 袭击，沦为孤儿，当时才两岁。他有一匹叫阿兰扎的骏马，比他长一岁。他从三岁始，便征服了敌人。五岁那年，不幸被一

① 蟒古斯即魔鬼之意，蒙古族史诗称敌人是“蟒古斯”。

位大力士所俘。这位大力士看出江格尔将来必能征服世界，决心要消灭小江格尔。可是大力士的儿子洪古尔反对，常常保护这位同岁的小俘虏，并结为同生死共命运的兄弟。在他们七岁那年，江格尔连续打败了七个国家，威名远扬，以后，至少有四十二个可汗的土地被他所征服，便在宝木巴建立了四十二可汗的联盟，首领是江格尔。从此，人们称他是圣主。

在白头山的西麓，是圣地宝木巴的海滨。那里，被檀树围绕，又有白杨树环抱。四十二可汗请来了六千多名能工巧匠，选择了最好日子的最好时辰，破土动工，要在大草原南端的平顶山之南的地方，建造一座举世无双、巍峨壮丽的宫殿。宫殿四周永远照射着温暖的太阳，又是十二条河汇聚的地方。宝木巴的标志是黄旗上面七个金色的太阳。江格尔蓄着燕翅般的胡须，披着黑缎外衣，坐在四十四条腿的宝座上。

江格尔的奴隶操七种不同的语言，从事各种劳动，有的酿造美酒，有的缝制剪裁，有的放牧，有的管饮食……他每次宴请可汗们就在那华丽的宫殿，同时进行军事会议，一次要五百辆车运美酒，每辆车要驾五百匹快马，

走五百个来回。这当然是史诗的极度夸张。他的战俘，一律打上宝木巴的火印，当他的奴隶。

江格尔视洪古尔是宝木巴的擎[qíng 晴]天柱，封为左贤王，坐左边的首席。每当遇到最凶恶的敌人，江格尔都要请洪古尔出阵。洪古尔为江格尔的事业，万劫不辞。

江格尔有一天没有说明原因便突然出走了，这激起了勇士们的不满，纷纷离开宝木巴，仍然回自己的部落去了。只有洪古尔，忠心无二，还在宝木巴守卫。

有一个强大的魔王西拉·胡鲁库，听说江格尔出走，众勇士都走散了，只有洪古尔一人，便召集了良将精兵向宝木巴进犯。据说，他的兵比土粒还稠密，比蚂蚁还多。草原虽然辽阔，大军过处，却青草不长；大海虽然浩瀚，却饮水污浊。水、草不足，他们用鲜肉美酒补充。

胡鲁库把江格尔的宫殿层层包围。他的旌[jīng 晶]旗遮天蔽日，好似一片苇丛；他的枪戟密密麻麻，好似湖中的蒲丛。他的大臣躲在人群后面，向洪古尔射了一支暗箭，正中右臂。洪古尔边战边逃，在神志昏迷时被俘，被

敌人抽打了八千鞭，刀刷[guǎ 寡]了八千下。敌人把他折磨完以后，又把他送进七层地下的红海的海底，设七十二道岗哨严加看管。再拖进地洞，遭受十二层地狱的痛苦。

江格尔回到家乡，满目凄凉，从一位仅存的白发老人那里得知了洪古尔的下落，决心要将其找回。江格尔开始了艰苦的跋涉，为的是探寻进入地狱之门，终于来到了第七层地狱。在地狱，他听说洪古尔从没有屈服，不断地呼唤着江格尔、兄弟们与他自己家族的名字。

江格尔碰到了一个可怕的女妖。这女妖长得又细又瘦，专门吃煮肉，被江格尔的阴阳宝剑劈为两段，上身腾空不见，下身钻进地底，仍可复原。江格尔追到地底，发现女妖正对七个秃儿说：“地上宝木巴的希望——孤儿江格尔来了！他来寻找洪古尔。江格尔来到时，趁着洪古尔还在海底，你们打碎他的牙龄，拔掉他的舌头，让江格尔成为宝木巴的梦幻！”江格尔乘其不备，突然对他们说：“你们黑夜的梦，你们白天的希望，江格尔，我来了！”他将七个迎面而来的秃儿通通击毙。

江格尔正要继续寻找，是否还有什么隐

藏的敌人。不料，忽听一个才三月的婴儿从摇篮里发出了声音：“昨天你打死了我的母亲，今天你打死了我的兄长……”说着，跳起来与江格尔扭作一团。这个小妖的本事远远超过他的母亲和哥哥们。双方搏斗了二十四天，不分胜负。江格尔的宝剑本来削铁如泥，可是一碰小妖，就似碰着了石头。小妖很自信地告诉江格尔，不出三个月，江格尔就会永远成为凋零点的宝木巴的梦幻。

他们两人继续撕打，江格尔极力想找到小妖的致命的地方。他忽然发现小妖胸口上有个针眼大的亮光，迅猛地用钢刀刺向那亮点，果真拽出了小妖的心脏。那颗心燃起三股烈火，包围了江格尔。江格尔祈求神灵和祖先降雨灭火，才免去了灾祸。

江格尔又经过了不少苦难，发现了一棵神树，从上边摘下了二十片神树叶，继续寻找洪古尔。他来到了红海的海滨。这时，洪古尔早已死去，他的尸骨变成了一堆绿草飘来。江格尔用人筋做的绳索将木石连接，做成筏子，乘上筏子，抛出套索，并呼喊着宝木巴的口号。那套索竟然与绿草越来越靠近。江格尔把绿草拉上岸，这就是洪古尔的尸骨。江格尔

把尸骨依次排好，把嚼碎了的神树叶吹到白骨上，慢慢地长出了肌肉。再将碎叶吹上肌肉，变成了酣睡的洪古尔。又放进一片树叶在洪古尔嘴里，他苏醒了，大声呼唤着江格尔。两位英雄热烈地拥抱在一起。崇高的友谊战胜了一切邪恶！

3 阿拉谭策吉

阿拉谭策吉是一位汗王，他的汗国有广阔的草原，有八万匹油亮的铁青马把草原填满。在英雄中他最老，也最富于智慧，是出色的预言家，洞察世事，判断力极强，也是宝木巴的智囊。

江格尔和洪古尔曾两次向阿拉谭策吉发动进攻，但第一次没有成功，因为老英雄的巨弓毒箭能置人于死命。这次，江格尔是被洪古尔的父亲派去偷袭马群，中箭负重伤。阿拉谭策吉的马群得而复失。他认为这时的江格尔还不能征服自己。

七岁的江格尔和洪古尔第二次出征是为了救洪古尔之父西克锡力克。西克锡力克在偷袭马群时当了阿拉谭策吉的俘虏。

两位小英雄骑上战马，带上武器，象鸣矢

一般飞去，翻山越岭，远远望见了西克锡力克的乌骓[zhuī 追]，在草原上无聊地蹣跚，却未见它的主人。他们情知不妙，催马加鞭，看到了阿拉谭策吉，于是一左一右向老汗王冲去。

深谋远虑的阿拉谭策吉，见来者不善，发现原来一个是荣耀的江格尔，另一个是雄狮洪古尔。他预知，这两位英雄如果结成一体，必定所向无敌。阿拉谭策吉在很短的时间便做出了决定，放开俘虏西克锡力克，放弃自己的马群和草地，向两位小英雄降服。

四位老少英雄坐在绿草滩交谈。先知的阿拉谭策吉又向西克锡力克发出了预言：七岁的江格尔，将是一位勇猛无双的英雄，要不了多久，千百万东方的魔王将会为之归服。江格尔又是一位无私无畏，心怀坦荡的圣主，将会有六千又十二名勇士云集在他身旁。未来，江格尔的英雄业绩将光照四方，英名也会远播传扬。他劝西克锡力克把自己的国家和臣民，都交给江格尔去治理，同心协力，帮江格尔去创建美好的乐园。西克锡力克接受了这一预言和劝告，果真把国家交给了江格尔，自己甘当属臣。

阿拉谭策吉还预测，江格尔将征服四方

四十个可汗，需要他给予辅助。他当了右贤王，与洪古尔成为江格尔的左右臂膀，有重大的贡献，被尊称为智慧老人或勇士的兄长。

为了表示对江格尔的忠诚，他首次出征好汉萨纳拉。萨纳拉的汗国在宝木巴的东南方，江格尔早就想与之结盟。他命阿拉谭策吉先以使臣的身份去见萨纳拉，问他是愿意和平解决，还是要进行厮杀。

萨纳拉的宫殿有一百五十名力士把门。他们头枕树干，响着鼻鼾[hān 酣]。老英雄正要从正门走入，惊动了酣睡的武士，把他阻拦。他从大力士头下抽出一根树干，向力士挥舞，树干断了、碎了，鲜血从力士口中涌出。此时，如果还有武士挡路，也敌不住老英雄的揪扯。阿拉谭策吉很威武地走进了萨纳拉的宫殿。宫殿正在进行酒宴，谁也没有注意，有一位异国的使臣已来到他们中间。老英雄从容自若，喝着烈性的醇[chún 纯]酒，品尝着甜美的奶酪，然后满面红光地走到萨纳拉的银桌前，大声地传达了江格尔的命令。萨纳拉两侧的武士没有出声，他自己却朗朗地大笑了一阵，对异国的使臣将了一军：“我看你这么老，只有杀死牛犊的力量，为何妄想捕捉公

牛？你既是勇士，那就言必行，行必果。那么你何时能赶走我的奴隶和马群？”

阿拉谭策吉不能忍受对方的轻蔑，他必须执行江格尔赋予的权力。于是单人匹马，开始与成千上万的敌人，日以继夜地进行战斗。一直打了七七四十九天，战马身上溅满了鲜血。阿拉谭策吉跃入阿布辉海，洗净了血糊的坐骑。

老英雄又来到了平顶的锡基尔山，从怀里掏出了黄金的法绳，在手臂上绕了十三道，再把法绳抛向萨纳拉的金宫，钩住了飞檐[yán 言]，猛地将法绳一拉，七千根画栋哗哗摇晃；再拉，宫殿全部倒塌。他接着用皮鞭击退了追趕的敌人。

这时，萨纳拉骑着红沙马，亲自来追趕。两人打得难解难分。阿拉谭策吉一直坚持到江格尔的援军到来。

4 萨纳拉

萨纳拉聪明、英勇，意志坚强，潇洒英俊，文武兼备。他的部落很强盛，江格尔很希望与其联盟，自派出阿拉谭策吉以后，久不见老将返回。江格尔命武士击响那面巨大的花斑鼓，

它的响声，就代表江格尔的号令。武士上七锤，下七锤，鼓声震天。勇士们纷纷来到宫殿叩头请战。

萨纳拉占据了山顶，与江格尔迎面相逢。江格尔的坐骑一岁就作过战，有丰富的经验，它朝着阿布辉海逆水飞奔。萨纳拉骑上红沙马紧追。红沙马也是一匹不平凡的良骥，史诗描绘它有劲秀的前腿，如美丽的翅膀，矫健而神速；丰满的臀部，好似巨大的铁砧；健壮丰美的体态，加上炯[jiǒng 窍]炯有神的两眼，显露出机警、灵敏；两只长耳朵，闪光的脑鬃，奕奕有神的姿态，奔跑时四腿腾空。它是主人亲密的伴侣、忠实的战友和保护者。

萨纳拉在江格尔后面，仔细地端详着江格尔的头发，不但看到了，甚至数清了对方肉里边的骨头，才知道来者不是普通的勇士，而是万物的主宰者，洪福齐天的大可汗。萨纳拉再也无心恋战，调转马头，悄悄地沿着阿布辉海的顺水方向逃跑。江格尔也调转马头追趕，用长矛刺中了萨纳拉的肩甲，连人带马，挑到空中，又抛在地下，然后说：“年轻人，你有什么夙愿，快快说出来。”萨纳拉表示愿意接受圣主的恩德，投入圣主的怀抱，战斗的时刻做

战马，紧急的时刻当号角。江格尔请他在左侧的勇士中坐第三席。

为了跟随江格尔，萨纳拉离开了父母妻儿，抛开了万户奴隶，只跨上红沙马，来到宝木巴。他的第一次战功是降服西方的扎干泰吉可汗。江格尔向他下达的命令是：

如果他要和平，
让他们发誓保证：
缴五十年的贡品，
一千零一年的税金，
永远做宝木巴的属民。
如果他们要战争，
你就砍倒他们的旗杆，
将他们的黑花旗装进口袋，
赶来他的八万匹黑马群！

扎干泰吉的部落，山高水深，路途遥远，战马飞驰九个月也难以到达。萨纳拉肩负重任，大家都向他赠送了最心爱的武器，其中有洪古尔的金柄宝剑、库恩伯的大刀、萨布尔的巨斧等。

在中途，萨纳拉遇上化为美女的妖魔向他进献美酒、食品，他连摸都未摸。妖魔在身后追了四十九个日夜，终于用钢牙咬住

了红沙马的长尾巴。他在坐骑的提醒下，用洪古尔送的宝剑，砍断了魔女的牙齿，将其碎尸万段。

他在途中又碰到一位可汗的公主，他的哥哥被扎干泰吉投进了监牢，饱受鞭笞〔chi吃〕之苦。她希望得到萨纳拉的帮助。

扎干泰吉宫殿之富丽，堪与江格尔的比美。四面是汪洋大海，翻滚着巨浪，海上有座金桥。萨纳拉越过金桥，在黑花旗旁跳下马，迈着虎步进了宫帐。以使者的身份，坐在右席中间，宴饮了七天，细听了这个国家汗王和武士们的言谈，然后才起身向扎干泰吉宣布江格尔的命令。在场的一万名武士齐向萨纳拉进攻。萨纳拉在这紧急时刻闯开了十四道大门，砍倒了黑花旗，把旗装进口袋，飞越金桥，赶走了八万匹马群。

在一个炎热的中午，萨纳拉被追兵砍伤。红沙马尽量让受伤的主人不坠鞍落地，驮着飞驰了四天，萨纳拉才神智清楚，击退了敌人，还带着一名俘虏，继续赶着马群，一直赶到了宝木巴边境。当再次受包围时，红沙马好似巨雕和鹞鹰，敌人再也找不到他们的踪影。它答应了主人的要求，把主人送到了安全地，

便颤抖着倒下了。萨纳拉只好扔下俘虏，抱起红沙马，举过头顶，爬山越岭……

宝木巴的援军杀死了五千敌人，活捉了扎干泰吉，在他脸上打上了宝木巴的火印。

5·萨布尔

号称铁臂英雄的萨布尔，出身于英雄世家，不幸自幼父母去世。他们告别人世之前，都曾叮嘱过自己的儿子，长大以后，要到那阳光灿烂的地方，去投靠江格尔。童年的萨布尔，因为没有听清楚父母的话，误听成去找“西拉·蟒古斯”。他成人以后，骑上栗色马，去到荒凉的旷野。那里，见不到人烟，沙丘中只有一棵孤独的檀树。他站在树旁，迷失了方向。

这时，江格尔的宫廷正在举行酒宴。阿拉谭策吉提醒圣主，有一位骁勇的鹰隼[sǔn损]，名叫萨布尔，拿着十八度长的月牙斧，骑着一万户奴隶换来的线脸栗色马，正在一处旷野。如果不将他请来，他只需走半天路，就到达西拉·蟒古斯那里。这两人一结合，如虎添翼，谁也难以把蟒古斯征服。

江格尔亲自率八千名勇士赶到那里，见

到站在旷野的萨布尔，确实超凡出众。他与全体勇士同时出战，萨纳拉趁混乱之际，又牵走了萨布尔的栗色马。萨布尔见此情景，怒火填膺，更把江格尔等人视为恶魔。

洪古尔赶到，见江格尔为了一个瘦骨嶙峋[línxún 林寻]的男儿，不惜奔波几十天。他厉声怒吼，冲了过去。萨布尔砍断了洪古尔肩上的甲环，月牙斧陷进肉里三指深。洪古尔使用长枪攻击，把萨布尔拎过鞍桥，扔在黄花旗旁。

这位铁臂勇士，曾把江格尔折磨得心神不安，曾把八千英雄打得人仰马翻，现在却成了洪古尔的俘虏。但是，却受到江格尔的优待，为他治伤口，耐心等待他苏醒。

萨布尔被深深感动，表示愿意把生命交给高尚的洪古尔，把力量献给荣耀的江格尔，并将誓言重复了三次。江格尔要求洪古尔也发誓。洪古尔与萨布尔结为兄弟。回到宝木巴，萨布尔坐在美男子明彦的下席。

有一个赫拉干汗王向江格尔挑战，要江格尔的夫人当奴婢，还要江格尔的坐骑和美男子明彦，否则便出兵包围宝木巴。当时只有洪古尔反对。赫拉干的使者走以后，江格尔发

出了怨言。他说，平日大家团团坐在左右，同吃肥美的鹿肉，同饮浓郁的美酒，一旦敌人跑到跟前来挑战，却个个缄口无言，挺身而出的只有一个洪古尔。萨布尔的自尊心受到伤害，一气之下，离开了宝木巴，到了沙拉·裕固三汗王的宫殿，向他叙述了自己所受的屈辱，希望在新的地方得到器重。沙拉·裕固三汗决心要夺取宝木巴。

夜深了，栗色马告诉主人，它听到赫拉干的大军包围了宝木巴。它还责怪主人不应该为了一点小事而出走。萨布尔给沙拉·裕固三汗留下了一封信，跑得比野兔还快，马蹄踩过的地方，留下一个一个的深坑，每个坑都象一眼井。到了宝木巴以后，才知道，除了阿拉谭策吉，全部被敌人所擒。

萨布尔单人匹马，如入无人之境，与敌人血战了七天。其间回了一次宫殿，又和敌人交战十四天。才打断赫拉干的肋骨，从石洞里救出了江格尔等人。赫拉干的金盔被摘下，打上了宝木巴的火印。

6 美男子明彦

明彦是江格的颂其^①，能歌善舞，常陪同圣主和夫人娱乐，有美男子之称。他出征外部落，连老太婆见到他都会伤心地敲着烧火棍哭泣，后悔为何在十五岁时未与他相遇。他原来有自己雄伟的明山、端庄的夫人和可爱的儿女，为了勇士的荣誉，才投靠了江格尔。为人精细而富于感情，常常能出色地完成使命。

有个托尔浒国，国王叫阿拉坦，阉了一万匹玉顶豹花马，这些马三年后，鬃和尾都将变为神翼，蹄会象钢铁般硬，对宝木巴是很大的威胁。江格尔忧心忡忡，决定派明彦单骑去偷袭马群。明彦意识到此去的艰险，对江格尔说：“为何叫我单身奔赴他乡异地？是惧怕强大的敌人？还是因为我孤单一人？”萨布尔和洪古尔都表示要在金桥畔迎接他胜利归来，明彦才停止哭泣，战士的热血沸腾起来，他跨上了金银马，踏上了征途。

一天，前边一片枪林挡住了去路，连插针的缝隙都难以找到，有赖于金银马稳步小走，

① 专事歌舞娱乐的官职。

它经过的地方，粗草不弯，细草不摇。这时，一位体态轻盈的姑娘来到她的跟前，翕[xī 吸]动着嘴唇，发不出声音。明彦跳下马，为她从舌根下拔出两根银针。他拒绝了姑娘的求婚，待完成使命后再携她同归，只求她打开一条通道。她从九层缎袍里取出一把黑色的大钥匙，一指枪林，枪林便出现了细如针眼的缝隙。明彦求得金银马的帮助，沿着蜘蛛的足迹，小虫的脚印，用蹄尖穿过了密布的枪林。明彦走了，在后边的姑娘，望着他的背影呜咽，后悔失去了世界上最美好的男人。

敌人那一万匹玉顶豹花马，圈在石砌的九层围墙里。围墙高达九十九根枪杆，九层钢铁的大门锁得又牢又严密。十万名壮士轮流看守，每天中午才饮一次水。

明彦变成八条腿的小蜘蛛，金银马变成一个踝骨，隐蔽在绿草丛。等到马群一出来饮水，他便站起来朝马群厉声疾呼，如巨象怒吼。马群受惊，冲散了守卫的壮士，向日出的东方狂奔。明彦跳上金银马，紧追马群，飞奔而去。他已经越过了金桥与银桥，不幸被追赶来的人的利箭，射中了脊背，并穿过金银马的胸膛。正当这危急之时，洪古尔和萨布尔

都已赶到，敌人全部被俘，打上了宝木巴的火印，规定阿拉坦可汗从此是江格尔的奴隶。马群仍让他们赶回饲养。

曾经打败过江格尔父亲的四大魔王之一的昆莫，江格尔又想派明彦去征服。阿拉谭策吉用的是激将法：“好兄弟明彦，你如有妙计，可以去活捉强敌；如果计穷智竭，你就投降，做昆莫的领主。”明彦不能忍受这种轻视，喝了大量的酒，穿上了用一万户奴隶换来的肩甲，跨上了金银马，跑了一个月。一路上，他征服了口吐十二道烈火的白驼；识破了魔鬼的美女计；击退了黄鹰的袭击；在昆莫的国土上，得到一位被沦为昆莫侍女的同族姐妹的帮助。姑娘了解昆莫宫廷的一切底细，作了明彦的内应。在一个晚上，趁昆莫举行酒宴的机会，明彦混进宫廷，捉住了昆莫，装进一只大皮囊。姑娘变作一块黄手帕，掖进了明彦的腰带。明彦策马拼杀，要把九个月的路程缩短到九天走完。第五天，明彦与姑娘通力合作，射杀了追赶的强敌，九天如期赶回宝木巴。那块黄手帕还原为一位动人的姑娘。大家认为，她与明彦实在是天生的一对。但明彦视姑娘是救命恩人，不能成婚，便让她和阿拉谭策吉的

儿子结亲。

-

四 诗史《玛纳斯》——^① 三大史诗之三

《玛纳斯》是柯尔克孜族的英雄史诗，分别流传在我国新疆、苏联与阿富汗的柯尔克孜地区。到1960年为止，苏联只发现前三部，以后没有披露新的资料，我国已搜集有八部，约二十万行。其中，以第一部的内容最丰富，占总篇幅的四分之一，最具英雄史诗的特点。

我国新疆柯尔克孜族在历史上长期受异族统治，和平安居的时间很短，总是不停息地进行反抗、征战，是一个苦难的在马背上度日的民族。《玛纳斯》反映的大约是十二世纪至十八世纪柯尔克孜族的全面的社会现实生活。因此，也可以称为他们的诗史。

1 《玛纳斯》梗概

演唱《玛纳斯》的歌手被称为“玛纳斯

① 新疆人民出版社即将出版《玛纳斯》的第一部汉译本。

奇”，他们用二十多种曲调演唱这部史诗。最著名的玛纳斯奇朱素普·玛玛依的开篇唱词便交待了这部史诗为什么经久不衰。

奔流的河水，有多少已经枯干；绿色的河滩，有多少已经变成了戈壁滩；多少人迹罕到的荒野，又变成了湖泊水滩；平坦的大地冲成了深洞，高耸的山崖变低塌陷。从那时候起啊！大地经历了多少变迁；戈壁上留下了石头，石滩又变成了林海，绿的原野变成河滩，山间的岩山已经移迁。一切都留下了巨大的变化啊！唯有祖先留下的史诗，仍在一代一代地流传。

因为是祖先留下来的，所以是可信的、永久的。然后，追溯了本民族的来源，有浓厚的神话传说色彩。三种不同的族源传说，其中关于四十个姑娘的与史诗关系最密切。大意说，远古时，有一对兄妹，一天在山上游玩，进到一个山洞，里边住了一群快乐的年轻人。他们兄妹与大家同乐，不巧被“圣人”发现，禀报了国王，认为兄妹二人的行为破坏了圣规，处以绞刑，把尸体烧成灰，抛入河里。河水流入国王花园的水池，恰逢国王的四十个女儿在池

中沐浴。她们忽听到水里传出一种“冤枉冤枉”的呼喊，出于好奇，都伸手摸了一下水中的骨灰。不久，这四十个姑娘都怀了孕，国王震怒，下令将她们逐出国境。其中三十个姑娘向右转入山区，后代称为“奥图兹·奥古尔”，这就是后来的右部。十个姑娘向左转入平原，后代称为“翁·奥古尔”，这就是后来的左部。

所谓“左”、“右”部之说，并非没有根据。按照该族传统习惯，在喀什噶尔河上游克孜勒河以北的部落，便有左翼与右翼之分。“四十”这一数字，既神秘，又神圣。《玛纳斯》中充满了“四十”的数字。

《玛纳斯》有广义与狭义之说，广义指以《玛纳斯》为总称，包括玛纳斯家族八代的英雄事迹，每一分部各以主人公名字命名。狭义的只指这一史诗的第一部。八部中的八代英雄业绩构成史诗的主要故事情节，八部之中又以第一部主人公玛纳斯的活动最具有英雄时期的特点，叙述了第一代英雄玛纳斯从诞生到逝世的一生，内容特别丰富。他还在母腹，就受到卡勒玛克统治者的迫害。少年出走，经受磨练，集合了四十勇士，统一了六十个分散的部落，出征了七次。中外读者所注目

的名篇，几乎都集中在第一部。有《玛纳斯的诞生和童年时代》、《卡妮凯的婚姻》、《两英雄结盟》、《阔克台依的祭典》、《玛纳斯之死》……都很精采。

第二部《赛麦台依》，主人公赛麦台依是玛纳斯的独生子，父死时，他尚在襁褓中。遵玛纳斯遗言，母亲卡妮凯带他逃往布哈拉外祖父家，住在外祖父卡拉汗的城堡里藏身匿迹，直到十二岁，重振父亲的业绩，杀死死敌空吾尔。不幸内部出现了叛徒，叛将坎巧劳杀伤了赛麦台依，伤者被仙人用隐身法救走。柯尔克孜重新陷入卡勒玛克人的控制。

第三部《赛依台克》，赛依台克是赛麦台依的遗腹子，曾随母亲阿依曲莱克沦入敌人的魔爪，有赖阿依曲莱克的巧为周旋，悉心守护，幸免一死。长到十四岁，他杀死了霸占母亲的克亚孜，收回了故乡塔拉斯。同时为父复仇，杀死了叛徒坎巧劳。

第四部《凯耐尼木》，以第四代英雄的主人公命名。凯耐尼木一生的战绩甚多，除了平息联合进攻的外敌，对内平复了诸多隐患，如杀死活了八千余岁的异教徒居仁多，营救了被困在魔鬼湖的祖父赛麦台依等人。他神奇

强悍，是唯一长寿善终的一代英雄。这一部除了民族征战，还表现了贫富之间的矛盾。

第五部《赛依特》，这一部篇幅比较短，主要唱第五代英雄赛依特斩除七头恶魔的故事。二十二岁即已战死。

第六部《阿斯勒巴恰、别克巴恰》，这是两兄弟，哥哥阿斯勒巴恰中弹早殇，弟弟别克巴恰继续与卡勒玛克的统治集团作战，未待儿子出生便死于疆场。这一家族代代单传，唯有赛依特生了两子。

第七部《索木碧莱克》，索木碧莱克是别克巴恰之子。屡挫敌人名将，但二十四岁即死。

第八部《奇格台依》，奇格台依是索木碧莱克的遗腹子，父亲死后五个月出生，二十一岁即逝。短暂的一生主要与卡勒玛克人作战。

这部史诗和《格萨尔》、《江格尔》在叙事结构上不一样，部与部之间有严格的顺序，贯穿了一条历史发展的线索。史诗中反复提到卡勒玛克人对柯尔克孜人的侵略，这和史实基本吻合。十一世纪末，蒙古部崛起，1189年成吉思汗被蒙古部推举为蒙古首领，十二世纪初降伏了蒙古其它各部。卡勒玛克是历史

上蒙古族的一个部落。蒙古族 1207 年和 1217 年两次降服柯尔克孜族。以后，卡勒玛克人又多次使柯族遭到毁灭性的打击。《玛纳斯》有这样的诗句：“打败了我们柯尔克孜，血洗了我们的土地。”这是对历史沉痛的追忆。

2 六次出征

卡勒玛克人得知在柯尔克孜人之中，将有一位盖世英雄诞生，便对五千孕妇进行了剖腹检查。玛纳斯是在众人舍命掩护的情况下出生的。四岁，已长得体魄魁梧；六岁，开始放牧；九岁，已能跨马征战。少年时期，舅舅巴里塔给了他四件武器：金钢宝剑、枪、长矛和战斧。以后，这四件武器伴随了他一生。他决心推翻异族的统治，集聚了四十位勇士，首先统一了柯尔克孜各部落，进而联合其他受欺压的弱小民族。继而进行七次对外的征战，其中前六次大获全胜。

第一次是征服卡勒玛克人强悍的首领空托依。空托依的部落靠掠夺为生，强占了柯尔克孜人的家乡。他有一支精壮的队伍，部落富裕。柯尔克孜人的勇士，无不败在空托依之手，是玛纳斯的长矛战胜了这一凶敌，使卡勒

玛克人立即大乱阵脚，丢盔弃甲，狼狈逃遁。空托依的部落被掠掳一空，柯尔克孜人得到了许多战利品。为了这些战利品，内部发生了分歧，老将们按照传统的习惯，认为没有战利品，就不能算是真正的胜利。而玛纳斯却认为：“掳掠人民的财产，那是暴军们干的事情；凌辱可怜的百姓，那是空托依汗的本领。”他主张让百姓安居乐业。他的意见得到了青年们的拥护。

第二次出征是攻打卡勒玛克的肖鲁克汗。玛纳斯杀死空托依汗之后，本来约法三章，只要卡勒玛克人安分过日子，就不为难大家。可是有一叫阿牢开的汗，鼓动卡勒玛克人席卷他往，留下的只是空空的毡房和无人看管的畜群，又挑拨他们之中的另一汗肖鲁克故意骚扰柯尔克孜的盟友哈萨克人。玛纳斯闻讯，火速堵截。肖鲁克死于玛纳斯的矛尖下，他的女儿娜克拉依及其四十名侍女，全部成了柯尔克孜人青年勇士楚瓦克的战利品。娜克拉依归玛纳斯，其余的侍女，都与别的青年勇士结成了姻缘。

第三次出征别特巴克套地区的巴迪阔里汗王。巴迪阔里属于卡勒玛克人的一支芒额

特人。他趁大汗王秦额什(成吉思汗)率军西征之机,占领了别特巴克套、塔吉克、卡里恰、土库曼等地方,到处抢夺财产和牛羊。玛纳斯的亲姐夫卡尔玛纳斯的牧场和巴迪阔里占领的地区毗邻。他惧怕巴迪阔里的强大,曾派使者去求和,表示愿意交纳赋税钱粮,但求不要骚扰百姓。巴迪阔里不但没有接受求和的要求,而且对使者尽情辱骂,发誓还要继续进攻玛纳斯。卡尔玛纳斯是求和无望,一方面准备作战,另一面向玛纳斯求援。双方在别特巴克套交锋,玛纳斯取胜。

第四次是与哈萨克人共同征服卡勒玛克人,会战地点在阿拉尼克。起因是卡勒玛克人的一支康卡依人的汗王多鲁斯汗与兑汗,掳掠了哈萨克的部落,使其春不能耕,夏不能牧,无家可归。哈萨克的阔克确汗与玉尔必汗向玛纳斯求援。玛纳斯出阵,敌人转优势为劣势,难以招架。兑汗手下有驯象师,受命放出了三十二头大象,大象的鼻端绑着锋利的尖刀,把柯尔克孜人和哈萨克人冲得人仰马翻。其中最凶猛的象领队叫依姆。依姆的身架简直如一座山,脚着地咚咚作响,一踩一个坑。依姆一声怒吼,欲把玛纳斯撞翻,结果却被玛

纳斯的宝剑砍倒在地。头象一死，受惊后的象群自行溃逃，再也不听驯象师的指挥。康卡依人恼羞成怒，又使用幻术，天降一张大网，网住了玛纳斯，玛纳斯运足浑身力气，把铁网挣开，断成碎片。兑汗被勇士们打死，他的女儿卡拉别尔克本是位女英雄，曾经起过誓，谁能战胜她，她就嫁给谁，她没能取胜玛纳斯，便向玛纳斯表示了心愿。玛纳斯没有答理，她在后面紧紧追赶，一直追到玛纳斯的家乡，成为玛纳斯的第二美女。

第五次出征塔什干。战败的多鲁斯逃到塔什干，与卡勒玛克人的另一汗王卡尔洛夫结盟。玛纳斯决定继续向塔什干进军。卡尔洛夫推行强制作战的命令，而他的部下却有厌战情绪，所以首战即失利。卡尔洛夫欲行缓兵之计，向玛纳斯要求停战半年。玛纳斯答应了这个要求，把队伍带进丛林安营扎寨。那里有奇禽异兽，可以猎狩。他还带领勇士们伐木做犁，迎春播种，揉皮革做套具，翻开了沉睡的土地，修水渠，种庄稼，换来了大地一片新绿。半年已过，玛纳斯的队伍再次向塔什干进军。因为卡尔洛夫暴戾成性，迫使老百姓纷纷投奔玛纳斯，一群乌合之众，挡不住玛纳斯的

进攻。结果，多鲁斯被杀，卡尔洛夫落荒而逃。玛纳斯请盟友乌兹别克的汗王森奇别克管理塔什干。

这次战争取胜以后，柯尔克孜人过了几年安居的和平生活。为了使大家不忘却战争，玛纳斯带领四十勇士外出狩猎，发现一处依山傍水，土地肥沃的地方。玛纳斯决定将部落迁到这里作久居之地，取名叫“塔拉斯”。

第六次出征游牧人克依巴的统治者秦阿恰。克依巴人因被秦阿恰侵略，飘泊四方，只好到塔拉斯投奔玛纳斯。柯尔克孜人也被秦阿恰骚扰得无法安生。秦阿恰作战无数次，曾有六十名英雄死于他手下，这次却领教了玛纳斯的武艺，从心底里发出赞叹，甘愿脖子上悬挂腰带，躬身屈膝，跪倒尘埃。

3 第七次伟大的远征

第七次是史诗重点叙述的一场大规模的远征，目标是克塔依（契丹）人的都城贝京，和卡勒玛克人空吾尔统治的康卡依地方。空吾尔之父阿牢开曾经是最早迫害柯族人的卡勒玛克统治者，玛纳斯的武力强大以后，阿牢开不敢与之相对，逃到儿子空吾尔那里。空吾尔

时刻想为父复仇，曾派人暗杀玛纳斯，阴谋未遂，又经常掳掠柯尔克孜人为奴隶，哈萨克亦遭到很大的威协。于是，玛纳斯决定发动一次规模巨大的远征。

这次战争和前六次出征有很大的不同，路途遥远，地形复杂，正面出战的并不是卡勒玛克人空吾尔，而是他的傀儡，一个叫作艾散的汗王。艾散是克塔依人，名义上与空吾尔结成联盟，实际上长期受其控制。由于艾散汗昏庸无能，空吾尔对他无丝毫尊重，甚至任意辱骂，这极大地伤害了克塔依人的自尊，因此，当玛纳斯顺利向贝京进军时，艾散汗受到内部反战派强烈反对。特别有一次偶然的机会，柯尔克孜人的军队在荒野中照顾了克塔依四十位将军的四十个儿子，四十少年到家都劝自己的父亲不要跟玛纳斯作对，故而四十将军决定不参战，迫使艾散汗在大军压境时，不得不议和。可是在议和的过程中，糊涂的艾散汗却放跑了柯尔克孜的真正的敌人空吾尔，留下了无穷的后患。

不过，在和谈中，艾散汗表现出极大的让步。他作为自己一方的首席代表，向对方的首席代表献上了金钱财宝和两个美女，其中一

个美女是他特别心爱的，另一美女则是一位将军的女儿。他愿将他国土上通夏地方让出来，都城贝京向柯尔克孜人开放，他自己则迁到另一个叫坎吞的地方去。他还表示，为了和谈，要他交出王冠也愿意。这使玛纳斯很满意，决定留下哈萨克的一位汗玉尔必管理贝京，大军准备班师。

这次远征，直至和谈之前，玛纳斯因起用了他的义兄弟，一位克塔依的王子阿里曼别特为统帅，熟悉地形，连续获胜。还袭击了空吾尔的大马场。获九万匹骏马。正当柯尔克孜人欣喜若狂地庆祝胜利时，除阿里曼别特之外，上自玛纳斯，下至士兵，都麻痹大意，丧失了警惕，一心只等着回塔拉斯。岂知，潜遁的空吾尔，并不甘心就此罢休，神不知鬼不觉地挖了一条很长很长的地地道，直通玛纳斯的营地，并在一个黑夜潜入了玛纳斯的军营。

这时，玛纳斯正在兴奋地看众人玩耍游戏，空吾尔突然用一把浸过毒汁的战斧，向玛纳斯后脑劈去。玛纳斯只见亮光一闪，并无什么异常的感觉。一直到三天以后，才觉得后脑奇痒，不能安眠，并发现一把战斧嵌在上面，且伤口很大，没有任何人能拔出战斧，军营中

也找不到任何良药医治。众将领决定派人悄悄地把君王送回塔拉斯。为了迷惑敌人，由玛纳斯的同父异母兄弟色尔阿克乔装君王，暂坐宝座。

空吾尔见敌营平静无事，简直怀疑自己动手时看错了人。不久，才得知玛纳斯已经返回。于是他花重金请到一位最凶恶的神箭手和神枪手，名叫什普先依达尔。此人百发百中，是阿里曼别特的同师学艺的师兄。且深通魔术。他专射对方的头颅和眼睛，凡被他射中者，决无生还的可能。

空吾尔召集了全部落的人，带上什普选依达尔，加速追赶护送玛纳斯的队伍。双方恶战了十五个昼夜，玛纳斯一方接连有五员最重要的大将被射死，其中包括统帅阿里曼别特。形势急转直下，非常危急。

盖世英雄玛纳斯失去了那么多亲密的战友，是他一生中最大的打击，犹如没有了翅膀的鹰，孤掌难鸣，悲痛欲绝。在重伤之下，他在自己的坐骑上，端起了枪，把敌人打得似慌乱的蚁群。他为牺牲的勇士痛不欲生：

我勇敢的勇士们呀，
你们都是柯尔克孜族的精英。

如今你们失去了宝贵的生命，
要在酷热的荒野上栖身。

野兽会吞噬[shì 适]你们的身体，
乌鸦会啄食你们的眼睛。

玛纳斯在逝世前，评价了自己英雄的一生：“我即将走完一生的里程。我怎样估计自己？我聚集了四十多个少年，把他们由雏鹰培养成勇士。我们都坚强地战斗，歼灭敌人。我把受尽苦难的柯尔克孜人，由受压迫的奴隶变成了强大的民族。现在这一切都烟消云散了。我就要跟大家诀别，即将离开人世！”好似一盏明灯倾刻熄灭。

4 两英雄结盟

玛纳斯与契丹王子阿里曼别特的结盟，是柯尔克孜人中间的一件大事。阿里曼别特原名左少亚，贝京人，是克塔依王齐拉巴汗的第八代子孙。他当王子时，克塔依最大的王是艾散汗。他十八岁那年，从师学艺三年期满回家，拜见父王的时候，发现少了十二位将军，为此， he 去求见大汗艾散，艾散说，那十二将军送给了空吾尔。空吾尔见他回来，寻衅[xìn 信]撕杀。左少亚登上高山了望，发现在自己

的土地上布满了卡勒玛克的棚圈和牛羊。他向艾散汗提出质问，艾散汗却说：“有四十位将军的住地，也足够你一人掌管。”他也得不到自己父王的理解，心里异常悲愤，决心放弃汗位，远走他乡。

他第一次与哈萨克的首领阔克确结盟，阔克确以兄长的资格替他改名为“阿里曼别特”，他辅佐阔克确取得很显著的成绩，原有的六百匹马，一跃达到六千匹。他雄心勃勃，一心要使哈萨克人强大起来，以便超过玛纳斯的实力。他公正廉明，严惩营私舞弊，由此使一些不正派的官员对他十分嫉恨，并散布流言蜚语，诽谤他和阔克确的小妾有私情。阔克确善良而又昏庸，一喝酒则更加昏昏然。他不但相信了大臣们的谣言，而且深深地刺伤了盟弟的心。阿里曼别特本来一挥剑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把阔克确剁成肉泥，但他极力控制了自己，离开了哈萨克人的地方。不甘忍受屈辱的克塔依王子，再次开始了他艰难的流浪生涯，伴随他的只有坐骑黄花马。它倾听着主人的叹息：

我抛弃了金铸的宝座，
扔掉了汗王的皇冠，

把头颅和灾难连在一起，
都是为实现我心中的理想。
可是我如今流落荒野，
如果死去，
恶人会扒去我珍贵的衣衫，
大鸟会啄去我水晶似的眼睛，
老鸦会啄烂我的脊骨。

他在山间野地，无目的地经历了长达十二年的漫游，才在而立之年找到了理想的归宿。

玛纳斯从他的最聪明的青年勇士阿吉拜那里，得知有一位身世显赫、本领高强的克塔依王子，正穿过丛林，向柯尔克孜人部落走来。他正求贤若渴，天天到山坡上去了望来往行人。一天，果然有位身披黑色大衣的外乡人，穿著高贵，仪表威武，令人不敢仰视。玛纳斯命人支起宽大的帐篷，又派五位亲信勇士去迎接，并说：“如若他不下马来请安，我就叫你们身首两断！”

高傲的阿里曼别特，使五位勇士害怕，全靠阿吉拜说尽各种动听的话语，终于使外来的王子理解，这是命运的安排，不得不先向玛纳斯屈尊跪拜。玛纳斯心花怒放，立即起身，恭请王子坐在中间，赠以自己随身的坐骑、战

袍和武器，这是对来客最隆重的礼遇。玛纳斯和所有的英雄都热情地挽留王子，共建大业，于是两英雄结盟。

结盟以后，两人一同去见玛纳斯的父母。玛纳斯的父亲加克普和阿里曼别特如亲生父子久别重逢，紧紧地拥抱，揭开王子的衣襟，不停地亲吻他温热的身体。这是长辈初次见晚辈最亲密的礼节。玛纳斯的母亲绮依尔迪有一对神奇的乳房，她第一次见到玛纳斯的神驹阿克库拉时，乳房便突然胀疼，奶水如泉地喷射，用她的奶水拌小麦喂神驹，因此阿克库拉既是玛纳斯的坐骑，又是他的同乳兄弟。这次，老母亲的乳房又喷射出洁白的奶汁，她让两兄弟吸吮，他们也成了同乳兄弟。

阿里曼别特换上了柯尔克孜人的新衣，为了玛纳斯的神圣事业，他把玛纳斯所赠骏马、武器、勇士等都一一归还。玛纳斯的父母为义子娶了一位如意的姑娘，即玛纳斯夫人卡妮凯的妹妹，举行了空前盛大的婚礼。

在第七次伟大远征的途中，因原统帅巴卡依年老了，而且不熟悉地形，改任命阿里曼别特统帅全军。他整顿军纪，赏罚分明，军中编队整齐，只要有一人掉队都能发现。即使君

王玛纳斯也得听从他的安排，跟普通士兵一样编入队伍，上花名册。按计划行军，任何人都不能随意休息。

阿里曼别特身先士卒，连连获胜。在班师之前，当大家都沉浸在欢乐中的时候，只有他仍然保持着冷静的头脑，带领最亲密的勇士日夜巡视。在撤退期间，他最初为营救玛纳斯，后又为营救著名青年将领楚瓦克而奋不顾身。他曾力劝玛纳斯尽快回到塔拉斯去，可惜玛纳斯没有听从他的劝告，一直未曾离开战场，因而增加了他的负荷。楚瓦克头颅中箭以后，阿里曼别特驮上他的遗体，就在即将跃马的刹那间，一支毒箭正中他的太阳穴，他仍坚持跑了一段，想最后看一眼君王。不幸，待负伤的玛纳斯赶到，克塔依的王子已闭上了双眼，走完了他英雄的征途。玛纳斯因同奶兄弟的牺牲，而深深感到火焰已熄灭，手臂被砍断。

史诗用了大量感人肺腑的语言叙述两英雄的深情。柯尔克孜族人民以不可抑制的悲痛，歌唱一位外族英雄。这种特殊的文化心理，不但流露了柯尔克孜在民族纷争的苦难中，渴望民族之间的友谊和团结，而且他们还

用自己的诗的才华，报偿了一位外族兄弟的深情厚谊。恰恰证明，这不是个人之间的感情，反映的是弱小民族共同的历史命运。

5 卡妮凯的婚姻

卡妮凯是玛纳斯的夫人。她雍容静穆，聪敏过人。她的父亲铁木尔汗有三个兄弟，他居二，长兄叫卡拉汗。三弟叫夏铁木尔汗。长兄卡拉汗最有声望，大家便称美丽贤慧的卡妮凯是卡拉汗的公主。她随卡拉汗在风景宜人的布哈拉居住。

一日，天高云淡，风和日丽，卡妮凯率领着四十位宫女在湖边游玩，恰逢雄狮玛纳斯率军向别特巴克套进军（即第三次出征），途经这里。玛纳斯在骏马上瞧见了这位姑娘，立刻被公主多情的风采所吸引。他勒住缰绳，把右腿搭在马脖子上，嘴上叼着枣木烟袋，仔细端详着卡妮凯，掀起了阵阵思绪：她是人间女子还是天上仙女，我若与她结为夫妻，梦中的宿愿才会得到报偿。在场的四十宫女谁也没有注意，只有卡妮凯看到马上的勇士是那么英俊。勇士虽然迎着战鼓扬鞭而去，可是湖畔却留下了他们彼此的思恋。

玛纳斯忙于战争，一直到第五次塔什干之战取胜以后，才想起了湖畔姑娘的倩影，征得父亲加克普的同意，便派了最善于办外交的勇士阿吉拜去求亲。阿吉拜风流倜傥[tì tǎng 替倘]，口才很好，又懂礼貌，与各种人打交道，都能做到让对方过得去，又不失自身的体面。这位天才的、心地善良的外交使节，见到卡拉汗以后，举止得体，珍珠般的言语令人惊佩。

我的汗呵，你身边有一只俊美的小鸭，
我的汗呵，我们那里有一只勇猛的鹞鹰，
让你的小鸭飞走吧，
让我们的鹞鹰把她擒！

我的汗呵，你身边有一只洁白的天鹅，
我的汗呵，我们那里有一只勇猛的雄鹰！
让你的小天鹅飞走吧，
让我们的雄鹰去搜寻！

卡拉汗提出了苛刻的条件，要一笔大得无法付出的聘礼，其中包括一棵金树，一棵银树，一座装满酥油的湖，一座装满奶汁的湖。阿吉拜既没有表示嫌多，也没有表示允诺，彬彬有礼地告辞。不料刚调转马头，却被卡妮凯挽

留。他随机应变：“本想问问嫂嫂的名字，可我没有带来馈赠的礼物。”她交给阿吉拜一块手帕，送给玛纳斯。这是她早已准备好的，并以坦率的赤诚，请阿吉拜向玛纳斯转达她的爱情。毫无做作，又毫不鲁莽，很自然地向玛纳斯献出了纯情。

阿吉拜异常出色地完成了求亲的使命。玛纳斯见到卡妮凯的定情手帕，喜不自禁。为了交付聘礼，他每日带着勇士们上山围猎，将野味换成茶叶、布匹和各种用品，然后乔装成商人，驮上帐篷、物品，直奔卡拉汗的牧村。他摆开货摊，立刻吸引了许多姑娘和媳妇们，但唯独不见卡妮凯。玛纳斯出于对未婚妻的思念，在一个深夜悄悄地走进了她的毡房，却被公主的短剑刺伤。玛纳斯惊慌地逃离了毡房以后，他不责怪自己的冒失，反而对卡尼凯十分气恼，对未婚妻采取了冷淡的办法以示报复，六年之内没再提这件婚事。卡妮凯并不因此泯灭对玛纳斯的爱情。她不亢不卑，冷然自恃。

在勇士们的催促下，玛纳斯才派了一名笨拙鲁莽的使臣到布哈拉去捎信说，如果卡拉汗的女儿愿意嫁君王，就把她带来，否则他

玛纳斯就不客气了。这个使臣，用柯尔克孜人的话说，是个“粗得叫他取帽子，他会连人家的脑袋也会取下来”的勇士。他风风火火地来到卡拉汗面前，一连声地训斥。卡拉汗惧怕玛纳斯的武力，唯恐布哈拉被夷为平地。他无可奈何，只得为公主陪了畜群，选了二十名男女青年，把卡妮凯送去结婚。

婚后，玛纳斯因听信两个美女的谗言，曾经两度遗弃过卡妮凯，而卡妮凯却通情达理，办事干练，洞察世事，处人处事，落落大方。她那惊人的毅力和高尚的情操，使人们更尊敬她，也更同情她。她从不用甜美的话语去博得君王的温情，而是全心全意为玛纳斯家族和柯尔克孜人民效力。最终，使勇猛粗犷的玛纳斯为之折服。卡妮凯从此在玛纳斯心目中，更加占据了不可取代的地位。她成了他最心爱的妻子，也是他的辅佐和朋友，除了在战场上与敌人兵戎相见，简直一时一刻也离不开她。民族的灾难，生活的磨练，爱情的坎坷，考验了他们，也铸炼了他们。卡妮凯成为唯一能参加最高军事会议的女性。她的意见受到全体参加会议的汗王们的重视，玛纳斯当即付之实行，打开了自己的金库，补充了军需，为第

七次伟大的远征作好了物质上的准备。

丈夫牺牲以后，她的悲哀胜过所有的人。但她牢记着玛纳斯的遗言，为他选择了理想的墓地，建造了精美的陵墓。她团结活着的勇士，在很艰难的条件下抚养独生子，以便重振玛纳斯的未竟之业。她对玛纳斯的爱，矢志不移。

五 其他少数民族英雄史诗

1 赫哲族“伊玛堪”英雄复仇故事

赫哲族是我国人口最少的民族，长期居住在我国东北边界线上的黑龙江、松花江下游和乌苏里江流域的一块三角地带，是我国北方唯一以捕鱼为主要生产，同时使用狗拉雪橇的民族。因为在历史上长期穿鱼皮衣并使用犬，曾被称为“鱼皮部”和“使犬部”。他们有一种以唱为主、以说为辅的口头文学，叫“伊玛堪”，多半是歌颂英雄复仇的事迹，配以专门的曲调，有苍劲、悲壮的“老翁腔”，也有温柔娓婉的“少女调”，还有欢乐调、悲调、叙述调等。这是群众劳动之余的娱乐活动，没有职业艺人。赫哲族称英雄是“莫日根”，“伊玛堪”英雄复仇故事都属于英雄史诗的范畴，目前已发现有二十几篇，最具代表性的有《安徒莫日根》、《满斗莫日根》、《香叟莫日根》、《阿格弟莫日根》等。

《安徒莫日根》说，安徒从小是孤儿，他的父母都被敌人抓去当奴隶，他在劳动中锻炼得很聪明能干。一天他在江边，碰到了表哥和表妹的船，他便告别了家神，随船出去寻找自己的父母。

他们来到一座城堡，这里的老城主有一位漂亮的女儿，正比武招亲，条件是要从南方树洞里逮来雕，从东南水上捕来金鲑鱼，从西南山坡上猎来鹿。别的一些英雄都一去不回，只有安徒达到了目的，而且沿途还结识了一些英雄。他被招为城主的女婿。

不料在婚礼的宴席上，当安徒依次给客人敬酒时，却有一位叫奇布求的武士，故意刁难，安徒三次给他敬酒，他三次都装作没有接住，把杯子掉在地上。安徒觉得受了侮辱，要求与对方比武。在比武的过程中，奇布求的妻子变成神鹰，对奇布求说：“你何必费这么大的劲，请往旁边躲一下，我给他一点厉害看看，让他知道我们是不好惹的。”说毕，猛力俯冲而下，直奔安徒。安徒叉开两腿，双脚使劲插人土中，土没膝盖，他又抬起一脚，把地皮掀开，土块四溅，从脚后跟也飞起一只神鹰。这只神鹰是安徒表妹所变，勇猛异常，将奇布

求夫妇当场摔死。从此，安徒的名声大振。

安徒没有跟城主的女儿结婚，他把姑娘让给了自己的表哥，他表哥便在这座城堡当了继承人。他继续出发找父母，要为父母复仇。

安徒来到一个村子，这村子本来属奇布求管辖，现在都向安徒降服。安徒的表妹及他们一行人，抓住了奇布求的妹妹奇布钦，命她嫁给安徒。安徒很乐意地娶了第一个妻。

结婚以后，安徒又出发了，在一座山坡的小房子里，遇到一位叫莫尼内的姑娘。两人一见便很投机，安徒向她求婚，她成为安徒的第二个妻。他又向前走，路上征服了两兄弟，娶了他们的妹妹胡沙，这是他的第三个妻。

安徒还没有找到父母，再走，遇到七兄弟，与七兄弟比武。七兄弟声称不愿意以多胜少欺负一个外乡人，他们提出与他赛跑，先跑到相距百里的南边那棵金树下，然后返回，谁先到达江北的滩地，谁就是胜利者，安徒不能胜就别想通过，能胜就放他走。安徒跑不过七兄弟，他的第二位妻莫尼内立即化为神鹰，给他送来一块手帕，告诉他，把手帕摇几下，就可以起飞。安徒靠这手帕，首先到达规定的地

点，在那里等了许久，还未见七兄弟到来，有些不耐烦，便把手帕放在岸上的一个土台子上，顺着小路往前走去，前面的小房子里有个姑娘，脸上半红半白。她殷勤地招待了客人，出去看了一下，回来便伤心地大哭起来，原来她是七兄弟的妹妹，名叫忙金。他的七个哥哥跑回来，看到土台子上放射出金光，慌忙趴下磕头，没想到头都埋在地里出不来了。安徒回到那里，拿走了手帕，金光消失，七兄弟的头也就拔出来了。从此，七兄弟都成了安徒的好朋友，愿意帮他的忙，还把妹妹忙金许配给他，成为安徒的第四个妻。

安徒又往前走，走了三天，看见一群女人抬着轿子来迎接他，还有很多吃的东西。安徒没有喝她们的酒，也没有抽她们的烟，因为走累了，便坐了她们的轿。女人们把轿上了锁，拴上大石头，扔进了江里。幸得第三妻胡沙相救。她变为神鹰俯冲而下，抓住轿顶，从水里往上吊，正在为难的时候，安徒的其余几个妻子也都变成神鹰来搭救，还不能吊上来。突然从远处飞来一只小鹰，这是安徒未见过面的十三岁的妹妹所变，她是父母沦为奴隶以后所生。几只神鹰同时出力，才把轿子摔碎，救

出了安徒。这次战斗，妻子们俘虏了一个叫木秋的姑娘，作了安徒的第五个妻。

安徒一路上娶了八个妻子。加上他的表妹和妹妹，都能变神鹰相助。还有他沿途结识的兄弟朋友们。在大家的帮助下，终于找到了父母，报了仇，回到故乡，重建家园。

这是英雄史诗雏型作品，没有三大史诗那种宏大的气魄，也缺乏那种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并着力表现了人类社会早期所存在的那种一夫多妻制。其它同类作品，从题材、主题、人物形象都没有超越类型化，因此不多作介绍。

但是，也必须指出，这种史诗所表现的一夫多妻，同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不完全相同，带有原始社会父权制兴起之初的特点，女性并不完全依赖男性，甚至还给男性许多帮助。他们的婚姻关系也不是固定不变的。有的作品曾提到，英雄的妻子自己完全有权决定是否回娘家，说明她们较之真正的阶级社会，有更多的自由。作品里任何一位英雄，几乎都不能缺少女性的帮助。她们个个都能隐身、变形，神鹰则是她们普遍的化身。在有的同类作品中，女性还能起死回生，驾云上天。

这些都充满了萨满教的宗教幻想，她们其实是萨满女巫的神化。这充分表明，女性在失去经济大权之后，被迫委身于男性，与此同时，她们又何等顽强地企图在宗教领域保留自己的权威地位，希望在战斗中与男性平分秋色，继续成为氏族部落不可缺少的支柱，并独霸神坛。因此，这类史诗基本说的都是这样的故事：某一英雄的父母，被别的氏族抓去当奴隶或杀害，英雄长大成人，离家复仇。沿途经历曲折离奇，不断遭受挫折，但总有机缘，得到女性们的帮助，最终大功告成，凯旋而归，带回大批船只、老百姓和好几位妻子。

“伊玛堪”英雄复仇故事不在它们有多高的艺术性，而在于它们基本上没有经过文人的润饰修改。因此，有比较可靠的科学价值。

2 鄂伦春族“摩苏昆”英雄复仇 故事

鄂伦春族居住在我国东北的大、小兴安岭。解放前，还保持原始公社的残余，实行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制度。“鄂伦春”是自称，有两种解释，一种是“使用驯鹿的人”，另一种是“山岭上的人”。有自己的语言，没有文字，

男女都精骑善射，以狩猎为主要生活来源，信萨满教，崇拜祖先。本世纪八十年代，在黑龙江省小兴安岭北麓沾河流域的逊克县新鄂乡，发现了一种类似于赫哲族“伊玛堪”的说唱文学，叫“摩苏昆”。民间利用这种形式，可以表现各种不同的内容，有征服自然的、征服魔王的、表现坚贞爱情的等等。关于“摩苏昆”的来历，没有文字记载，民间却流传着一个极其悲哀的故事：一个死去亲生父母的少女，受尽嫂嫂的虐待，虽然有相知的情人，但婚姻不能自主，没有父母有舅舅，没有舅舅听哥嫂的安排，终于被卖到远隔重山的地方当续弦（男子丧妻以后再娶）去了。她的丈夫象对待第一个妻似的奴役她，才十六岁，就结束了生命。她的情人在她的坟头悲痛欲绝，忽听到耳边响起了如泣如诉的哀歌。他走到哪里，歌声就伴随着他到哪里，永不停息。天长日久，猎人们称这是“摩苏昆”。鄂伦春族称杰出猎手叫“莫日根”。他们之中流传的著名“摩苏昆”英雄复仇故事是长篇作品《英雄格帕欠》：

格帕欠是猎人和鱼精的儿子，幼年，父母被魔鬼犸貌[mǎ ní 马泥]掠去。他神奇地迅速长大成人，得神鸟之助，获能飞的宝马和一套

华美的穿戴。沿途出征，经受了各种考验，通过比武，赢得了其他部落许多英雄的信赖和支持，连续攻克了山怪、林怪、旋风王、冰雹王、雪王、雨王、狼王、熊王、虎王、蟒蛇王所设的关卡，继续朝东北方向奔腾。

宝马驮着格帕欠来到海边，海岸奇岩怪石林立，青烟浓雾在险山峻岭弥漫，蓝黑色的海水，冒着白沫。格帕欠骑马钻进了青烟浓雾之中，撩开雾往前看，见半山腰有块大石头砌的平台。那里就是犸貌的老窝。一座巨大的石头房子，还有很多山洞，四周围着圆木栅栏。院子里有三道大门。第一道大门边贴边儿站着一个老头，身穿破袍，瘦弱不堪，蓬头乱发，面无血色，那就是格帕欠的阿爸。第二道大门边贴边儿站着一个女人，也是披头散发，满脸凄怆，那就是他的母亲。格帕欠难受得泣不成声，但尖头圆木杆的栅栏挡住了去路，他拼命地呼唤，他的父母连往前迈一步都迈不动，原来他们的一只手已被铁钉子钉在门框上了。

格帕欠在大门外叫阵，要喊出犸貌作战。犸貌一出现，整个身躯把大石台子全占满了。格帕欠每次都能箭中犸貌的头部，但每次都被碰回来。双方对阵了三天三夜，犸貌一边死

伤了不少小犸貌。犸貌手下还有一种非常厉害的妖鹰，很有威力，但终被格帕欠的宝马所战胜。

当双方正在坚持的时候，格帕欠一路上结盟的那些兄弟们全都赶到了，共有一百零六名好汉，其中还有一位老猎人的姑娘。当时，恰逢格帕欠被犸貌摔得昏死过去，在姑娘精心照顾下，醒了过来。

犸貌有一种异常的本领，他的头被砍掉还能长出来。一次，他的脖子被格帕欠所砍，过一小会，从伤口处又伸出了一个巨头，这使格帕欠觉得很为难，知道要治服犸貌，必需先找到他的灵魂。宝马踏遍险山峻岭，终于在靠近天边的山洞，发现了一片树林，林中有三棵很大的树，树的顶尖藏着一个窝，窝里有九颗巨卵，那就是犸貌的灵魂。那里由妖鹰和三条带毒液的三角巨蛇坚守着。格帕欠和宝马先除掉了妖鹰，然后射死了三条巨蛇，取走了九颗巨卵。这卵早摔晚摔都不行，只能在犸貌将死未死的时候摔出去，犸貌便彻底完蛋。

犸貌一死，格帕欠的父母还得不到解放。因为犸貌的第九个老婆快要临产，生下的小犸貌将更凶狠，任何力量都消灭不了他。只能

在他未出母腹之前便除掉。

格帕欠甩掉了犸貌八个老婆的纠缠，把她们杀的杀，砍的砍，全都处置完毕，又把第九个女妖从头到脚劈为两半，没想到“蹭”，从她肚子里蹦出来一个小犸貌。幸好他是蹦出来而不是正常生下来的，否则格帕欠便将前功尽弃，白累一场，甚至会被小犸貌所杀害。

小犸貌最初只是很小的个头，越打越长个，原先是招架，后来便改为进攻，显然格帕欠不能力敌。宝马把疲劳的主人送到河边草地，让他在那里熟睡，然后它飞走了。原来在河边的一棵落叶松上，有个窝，里边装着小犸貌的灵魂，由一大妖鹰看守，趁妖鹰睡着的时候，宝马把窝里的七把铁锉[cuò 错]掏出、折断，小犸貌立即在地上打滚，被格帕欠射死。

正当人们欢庆胜利的时候，不料河水波涛滚滚，水柱冲天，洪水即将到来。宝马告诉主人，这是小犸貌的妖法作怪，只有它下水搏斗，才能免除人间的灾难。说完，泪如泉涌，呜咽了一小会，便抖起银鬃，竖起长尾，扎进了波涛之中。三天以后，风平浪静，宝马漂浮水面，满身创伤。人们痛哭流涕。

格帕欠既是自然暴力的征服者，也是为

氏族部落复仇的英雄，他的英雄品格比较完整，已相当接近一般英雄史诗的主人公。本篇洋溢着对男性英雄的崇拜。而这些英雄又都是现实生活中的猎人。狩猎的生产工具主要是马和弓箭，因此马与箭在作品里有特殊的地位。尤其是马，因为是有生命的，完全人格化。宝马忠于主人，死而后已。它的死非常壮烈。

以狩猎为主的鄂伦春族，对鹰的态度，不同于以渔业为主的赫哲族。因为日常大鹰成为猎户的大灾难，在林区是如此，所以“摩苏昆”的鹰无一例外都是妖鹰。猎人射鹰练就了高超的本领，神箭手甚至能一箭射下一连串的鹰，所以妖鹰必败于英雄。

格帕欠不象“伊玛堪”的英雄是徒手搏斗，他不但有锐箭，还有盟兄弟们送他的各种精良的金属武器。史诗中有战争场面，出阵助战的有一百多人，已初具部落之战的规模与气魄。“摩苏昆”英雄复仇故事，较之“伊玛堪”，向前推进了一步。从观念形态分析，反映的是典型的父权制社会，没有阶级压迫，抵御外族的侵略成为全氏族的义务。谁能在复仇战斗中取胜，谁便是最受崇拜的英雄。鄂伦春

族解放前所信仰的萨满教，在作品中突出的反映是灵魂观念，灵魂独立存在，相互转化等。因此多次出现过灵魂寄于他物之说，把延续生命的希望寄托在灵魂独立的信仰上。这是一种很原始的思维，属于原始宗教幻想。今天，我们当然不会相信灵魂的独立存在，但不妨作为一种艺术手法看待。它的美是自然的、拙朴的、健康的。

3 傣族英雄史诗

傣族分布在我国云南省的西部和南部边疆，有本民族的语言和文字，在历史上政教合一，信仰小乘佛教。小乘佛教于中世纪传入，在这之前，信本土的原始宗教。佛教文化渗透于傣族生活的各个方面，男孩八、九岁便要进寺庙当和尚，受文化教育，然后才有资格还俗结婚成家。没有当过和尚的人，被看作是不开化的人。据说傣族中世纪的长诗在五百部以上，是鼎盛时期。

大量长诗中能确定为英雄史诗的至少有四部(篇)，其中一部《兰嘎西贺》，取材于印度史诗《罗摩衍那》的基本故事梗概，全诗近四万行，分二十二章，又称“大兰嘎”，它的缩写

本叫“小兰嘎”。这部史诗在历史上被称为傣族三大诗王之一，对傣族文化有深远的影响。叙述的是兰嘎地方的十头王的故事，而实际上主要英雄人物却是十头王的对立面朗玛。《罗摩衍那》是印度婆罗门教的经典，但《兰嘎西贺》却完全傣族化，反映的是中世纪的傣族社会，两者结局也不一样。傣族歌手进行了较多的艺术加工，并舍弃了一些繁杂的部分，内容更为集中。

傣族素有诗的民族的美誉。他们的史诗，除有宏伟的气概之外，有的还有优美的语言。本书仅简略介绍三部（篇）源于傣族本土的英雄史诗，即《厘俸》、《粘响》与《相勐[měng猛]》。

（1）《厘俸》（又名“俸改的故事”）

这部史诗展现的是原始社会解体至奴隶社会初期傣族先民的生活。当时，已有首领、武将、官员，还没有佛寺。其中出现的神都属于傣族原始宗教的神。相敌对的两方的主要人物是海罕和俸改。海罕是天神英叭（原始宗教中最大的神）的儿子，俸改是英叭的侄儿。他们本来都住在天上，因为俸改挑逗了海罕的妻子婻崩，又调戏了另一天神桑洛的妻子

娥宾。为此，相互争吵不休。英叭很生气，便把俸改、海罕、桑洛贬到人间。

俸改降生在勐景罕国王家里，三岁就继承了王位。他的铠甲、宝刀和飞马，都是从天上带下来的。长大以后，武艺高强，东征西讨，抢夺财富、大象和美女。已有妻妾三百，仍不满足，听说勐景哈国王海罕之妻婻崩美丽，他便变成一个斗鸡的人，去跟海罕斗鸡，运用法术得胜。继而，俸改又变成一只漂亮的马鹿，越过斗鸡场，向远处奔跑。海罕骑马追鹿，追到远处，马鹿突然神秘地失踪，海罕只好失望地返回宫廷，发现婻崩已不见了，才知中了俸改的调虎离山之计，心如刀绞，万分悲伤。从此，海罕心灰意冷，很想独自进入森林了此一生。想来想去又不甘心，还是召集了文武官员商量，大家都愿为国王出力。

海罕记得继位时，天神曾派使者送他一面仙鼓，只要有危难，可敲仙鼓。海罕击鼓之声，惊动了天廷。天神派使者下凡察看，才知俸改种种恶行。海罕想报仇，又感到自己不如俸改强大。天神对海罕很同情，本来打算派天兵参战，又怕俸改一急把婻崩杀了，还不如用重金换回。两位天神使者与俸改交涉时，俸改

态度横蛮，表示还要去进攻勐景哈。天神于是决定，先由海罕出军，然后各路天兵支援。

桑洛下凡后也是国王，他的妻娥宾同样被俸改所掠。桑洛曾联合过一百零一个国家进攻俸改，激战数年不分胜负，桑洛只好退兵。后来便与海罕组成联军。这样，双方便开始了一场长达七年之久的激战。

海罕调集了八十万大军向俸改进攻，攻克了俸改的几个附属国，其余未被攻克的小国也打算投降。俸改对这些小国采取惩罚的办法，命令所有想议和的地方，交一百二十头大象、一百二十匹绸缎、一百二十两金子、一百二十个美女……这些负担令小国苦不堪言，不得不卖女儿，激起了各国的反抗情绪。有的备足了银两、象和酒，送给海罕，求海罕的军队不要经过他们那里。

海罕得力的大将叫冈晓，在勐景哈国的地位仅次于海罕，管辖十个地区，拥有十万头大象。海罕的占卜师叫双线，曾被冈晓惩治过，双线便投奔了俸改，得到俸改的重用。俸改有一头勇敢的坐象，他把这头象送给了双线，并派双线到海罕军中侦察，被冈晓捉住。双线花言巧语骗过了海罕，但没骗过冈晓。冈

晓欲违背海罕的命令把双线斩首，海罕便要杀死冈晓，经过两员大将力保，才允许冈晓带罪立功。

冈晓在战斗中负重伤，仍然没有得到海罕的谅解。海罕见冈晓损兵折将，又要将他斩首。最后，命令他再次出战，如果不能取胜，便满门抄斩。冈晓的弟弟冈庄是传令官，很为哥哥不平：“我亲爱的兄长，你如同一只笼中鸡，只等别人把酒下。你如同砧板上的一块肉，只等葱姜蒜来锅里炒。想当初，你挑选的战象力大又勇敢，象牙粗壮亮汪汪，凶猛异常。可现在反被别人来刺伤……”冈晓听了弟弟的话，心想，海罕有那么多的头领，却无人愿当先锋，有那么多吃饭的人，可是只有他冈晓愿打头阵。于是，怒火中烧，出阵与双线交锋，勇猛地用矛刺中了双线的腮帮，继而砍下了对方的首级，大获全胜。从此，俸改处心积虑，必欲置冈晓于死地。

由于每次激战，冈晓必亲临战场指挥亲自参加拼杀。一次战斗之后，精疲力尽，倒头便睡，做了一些恶梦。醒来便有不祥的预感，非常悲伤地请求海罕在他死后，扶持他的儿子冈恒。俸改为了杀死冈晓，布置了三千武士

专门包围他，并出重金收买他的首级。冈晓寡不敌众，壮烈牺牲。冈恒继承父志，经过猛烈的撕杀，才把冈晓的遗体夺回来。进攻俸改的战役取胜以后，海罕向天神祈求，得仙丹将冈晓救活。海罕以更加疯狂的占有欲掠夺俸改的财富与美女。史诗说到海罕兵丁冲进勐景罕城的情景：

俸改的军队越战人越少，
海罕的兵丁忙着抢大象。
有的被大象踩伤，
勇猛的武士骑在象身上，
把踩伤的兵丁来嘲笑，
笑声哭声传四方。
有的一人俘大象二、三头，
有的牵着俘虏一串。
弱小的兵丁眼巴巴，
看着别人把战利品抢。
边看边把眼泪揩，
自骂无能不像样。

连婻崩这样的美人也趁俸改兵溃而逃之机，抢占了大量金银。海罕见到她的时候，她正坐在金堆银堆上。俸改潜逃，海罕向冈恒下命令追拿，鼓励冈恒说，胜利者才能当官，勤奋的

才能当王，有福气的才能坐大象，倾家荡产的臭名传千里。如果冈恒能活捉俸改，海罕便封他最宽广的土地，赐他大象，俸改那满堂满室的妻妾也任其挑选。把其中最美丽的女子送给冈恒当妻子。果然，海罕把女人与战象一块儿进行分配，把俸改的妻子全当战利品奖给了部下。

俸改逃到姐姐、姐夫那里，姐夫身为一国之王，但姐姐救不了他的命。因为宫廷内议论纷纷，有的同意俸改避难，有的害怕海罕打来，百姓们会遭殃，主张把俸改交出去。她的姐姐只有痛哭流泪，眼睁睁看着弟弟被兵丁带出城。

“俸改”两字含有“厉害”或“威风”的意思。史诗对他不完全是批判的态度，肯定了他英勇善战，所向无敌，是真正的英雄。他被捆缚以后，姐姐曾劝他向海罕低头说好话，求得海罕留他一命，为海罕当养马喂象的奴隶。那知他并不打算用求饶的办法保留生命。他对海罕仍旧用的是挑战的口气：“我不怕杀也不怕砍，只求你杀我不要把脸伤，我的脸要留下来，留给嫡崩亲个够。只求你砍我莫砍脖，脖子要留给娥宾搂。要砍只能砍脊背，那里跳蚤

咬了就发痒，是手抓不到的地方。海罕啊，快快动手莫心慌。”他是被缢死的。好惨烈的景象，高昂的格调，与傣族以华美著称的诗歌迥然有别。这是傣族最具英雄时期特色的史诗，充满了对尚武精神的颂扬，表现的是傣族崛起之初的英雄主义。真实反映了从原始部落向私有制过渡这一时期战争的掠夺性，其性质与希腊荷马史诗《伊利亚特》十分相似。尽管也表现了某种程度的正义性与非正义性，即海罕和桑洛最初都是受害者。以后，受害者反过来变本加厉的掠夺。真是彼此彼此。这一切，显示出私有观念对人们已有一种无可抗拒的诱惑力，对原始的共产主义进行着猛烈的冲击。当时的国王，实际只是军事民主主义时期的首领而已。因为那时崇拜的是勇敢和力量，因此史诗中没有后世作品中那种绝对的正面形象或绝对的反面形象。

（2）《粘响》

“粘响”是一个地方的名称。这里，美丽富饶，国王的女儿西里罕，原是天神叭英之妻，后投胎人间当了公主。公主漂亮的名声传遍四方，许多国家的王子带上金银和礼品来求亲。国王很发愁，不知给哪家合适。王子们都

失望而去。从此，喧闹的王宫变得非常冷静，人们不再来跟西里罕接近。公主永远只能孤独地呆在竹楼里。天上的月亮神苏里雅底知道公主非凡的美丽，变为一个潇洒的青年，从月宫飞到了公主的竹楼，弹响了公主的琴[dīng 丁]琴，惊醒了梦中的公主。从那以后，每天太阳一落，苏里雅底便下凡与西里罕幽会，天刚放亮，又飞回天上。时间已过去一年，宫女和卫兵都没有发现。但西里罕却发生了变化，脸色苍白，已有身孕。

国王觉得女儿的事太丢脸面，为了保住自己的名声，决定要杀死她。他命令卫士把公主砍成三段，让她的心喂鸡。老臣看到公主还太年轻，不忍心让她死去，便向国王请求说：“不要为这点小事，损害了国家的平静，不如把她放上竹筏，让江水把她送出国境。”于是国王把妻子和女儿都置于江中竹筏，任其漂流。这一举动，惹得天怒人怨。王后与公主刚漂走，粘响即变得一片漆黑，乌云翻滚，雷声不停，风雨交加。熊熊的火光围绕着宫廷。国王好似发了疯似地到处乱钻，“全身泡在粪水里”，长满了蛆虫。这场灾难连续了七天，等到人们发现国王，他已奄奄一息。人们骂国王罪

有应得。国王后悔自己给妻子和女儿遭受的灾难。

竹筏漂到一片幽美的平坝停住了，母女两被一位野和尚帕拉西收留。西里罕生下一个男孩，取名叫苏令达。苏令达从帕拉西那里学会了各种本领。帕拉西还发现一棵麻模树，有各种不同的枝桠，不同枝桠的果子倘若被人吃了，有的会毒死，有的会发生灾难，有的会使人变成猴子或老虎，只有一枝的果子吃了才会令人变年轻，另有一枝则会使人聪明和力大无穷。帕拉西利用那树上的好果子，使苏令达变得英俊、有力而智慧，使王后和公主变得更美丽动人。

苏令达发现一座大湖，在那里洗过澡就不会生病。他希望多病的母亲到湖里洗过澡以后，能永远健康。岂料魔怪将公主从空中劫走。因天神搭救，西里罕周身发出烈火，烫得魔鬼不敢近身，她才从空中落到地上，脱离了险境。她在森林中徘徊了七天，得到一位猎人的搭救。人们把她当尊贵的客人。这消息传到当地的国王那里，国王要强娶为妻，并以最隆重的礼仪迎娶。哪知当国王每次走近新娘时，就感到昏沉沉，心发颤，身发抖，再靠近，则有

火烧身。国王为了顾全体面，禁止宫女传扬开去。西里罕因思念儿子，郁闷不乐。在一次赶摆（集市）的时候，西里罕家乡的人见到了她，回去报告国王，才把公主接回。

苏令达在寻找母亲的过程中，结识了两个朋友；一个叫丢娥，善射，另一个叫捧玛，会法术咒语。国王派出的使者在森林里发现了他们，把他们带到粘响。苏令达还结识了龙王，龙王为了帮助他尽快找到母亲，曾送给他一块“宝石”，这神奇的“望远镜”能看到他想看到的一切。他继承王位以后，外祖父为他举行了一次盛大的选美活动，然而没有一个姑娘使苏令达满意。他用宝石照到了一位远方的公主，叫景达南西，在勐西丙。他找来一只会说话的雄鹦鹉，写了一封情书托它带到西丙去。

西丙的公主景达南西有一只雌鹦鹉。那天，她到花园去为公主采花，雄鹦鹉凑向前去，说明来意。公主从雌鹦鹉的禀报中得知苏令达倾心于她，急忙召见，并且写了回书。这封信全部是一道道难题，考验苏令达的智慧。苏令达的答覆令她非常满意。从此，两人便传递着鹦鹉情书。这种情书在傣族民间有比较

固定的格式，内容深奥隐晦，一般用来了解对方的知识和智力，文字含蓄。

苏令达与景达南西双方感情成熟以后，男方便派使臣带上丰厚的礼品去求亲，遭到公主哥哥桑哈的反对。桑哈对使者说：“我们是高高的椰子树，你们怎么攀得上。”求亲的队伍只好暂退水边住下，用计抢走景达南西。他们用木头凿成五百多只猴子，一念咒语，全部变成了活的；他们又用木头做成一间会飞的房子。深夜来临，五百只猴子坐在会飞的房子里到了公主的竹楼，把公主连人带床搬上房子飞走了，竹楼里留下的是五百只猴子。

桑哈见妹妹被劫走，不听别人的劝告，调集了大批人马，分几路向粘响出发。时经七个月，闹得损兵折将，未能攻克。桑哈又搬动了更多的兵马，分左、中、右三路，一直打到粘响的京城下，因为城的四周有大江环绕，水里又有各种可怕的凶猛动物，无法过江。桑哈想把粘响的人困死在城里，其实城里已种了稻谷、青草和树木。这样相持了十年，粘响的人畜活得都蛮好。

桑哈发动新的进攻，被苏令达击败。桑哈的父亲劝他不要再打下去，他不仅不听，还将

父王放逐于江中的竹筏。经过几场大的战斗，桑哈手下的一大将全部死光了，只剩下他一人，被苏令达所俘，掼在地上，地面突然炸裂，出现一个大洞将他掩埋了。苏令达带上礼物安抚西丙，同时治理粘响和西丙两块地方。

这一史诗的创作者是僧侣祜巴勐（和尚中较高职务的名称）。该祜巴勐在傣族古代神话传说的基础上，又接受了佛经文学的影响，写成这一长诗。然后回流于民间，世代传唱，便出现了不同的异文和手抄本。这是傣族中世纪知识分子和民间艺人共同的创造。^①

（3）《相勐》

主人公相勐是一个小国勐维扎的第三个王子。他的大哥继承了父亲的王位，他的二哥在战胜了魔鬼的考验之后，当了另一国勐巴

① 这一长诗，从开始到公主与他的儿子回到宫廷、王子继承外祖父的王位为止，已告一段落。这一部分内容曾以《苏文纳和她的儿子》为题，作为傣族民间叙事长诗，于一九七八年由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后半部因王子选妻，粘响和西丙两个地方发生大战。此战很具有英雄时期战争的特点。这一部分内容未曾出版。《粘响》因与后面将介绍的《相勐》性质相同，故列为英雄史诗。本书参考原始资料与出版物，加以综合，并统一了人物译名。

坚达的国王。相勐不满足宫廷的优越生活，要求父王让他到老百姓中间去学做人的本领。他离开了狭小的宫廷，独自走进茫茫的森林，象一只金鹿那样欢快的游猎。一天在金湖边突然听到有哭声，他一箭射开了严实的石门，原来是一位美丽的姑娘在哭泣。她叫婻西里总布，是邻邦强大的国家勐荷傣的公主。她的哥哥沙瓦里有征服一百零一个国家的野心，利用比武招亲的办法，将公主许给了另一个强大的国家勐瓦蒂王子貌舒莱为妻，以便缔结有姻亲关系的军事联盟。正当婻西里总布为自己命运而叹息的时候，突然一阵巨风，魔鬼将她摄走。幸得相勐的救助，魔鬼被射死。公主对相勐产生了爱慕之情。他们在湖畔欢舞，歌唱，互诉衷情。公主说：

啊，森林里最勇敢的猎人，
你营救的妹妹不是天上的仙人，
她是池塘里最寂寞的一朵睡莲，
心上没有春天的脚迹，
耳边没有知己的歌声。

相勐说：

啊，桂冠上最明亮的明珠，
森林里最美丽的孔雀，

如果你真是一朵还没有主人的花，
相勣愿意为你一辈子浇水。

当相勣得知公主的哥哥已将她许给了貌舒莱以后，心里很不平静，打算把公主送回她的家乡以后，便悄悄地离开。但是公主的爱情非常坚贞，她认为原来的婻西里总布已经死去，再生的她，是永远属于相勣的。

相勣为了老百姓不受战争的血洗，在进城之前，将武器埋藏在一棵树下，企图用仁义去感化沙瓦里。骄横的沙瓦里看不起他是小国的王子，以怨报德，反诬相勣是摄走妹妹的魔鬼，下令当晚将相勣处死。沙瓦里的暴行，被四位看守城门的小官所抵制，他们找出不同的借口，拒绝给执行的人开城门，拖延了处决的时间，使相勣得救，逃回了自己的家乡。沙瓦里得知相勣已逃走，下令追击。这时相勣的父王和老百姓都决心反击来犯的敌人，相勣仍然不主张用战争去解决，为了保护两国的老百姓，先派使臣带上聘礼和书信到勐荷傣去求婚，却未成功。正义的勐维扎，决定要制止沙瓦里的横蛮，联合了盟邦，在相勣的指挥下，进行了一场大战。相勣射死了貌舒莱，用计消灭了沙瓦里的军师维罗哈，活捉了沙

瓦里。

战争结束以后，沙瓦里因羞愤病逝，相勐与公主结婚，并应勐荷傣老国王的请求，继承了王位，统一了森林中一百零一个国家。一百零一是傣族民间作品里常见的虚数，无非说明那是一个氏族部落林立，弱肉强食的时期，为确保安全，必须与邻近部落结成联盟，而亲属之间的联盟又更为牢固。史诗中出现了两个对立的联盟，一方以沙瓦里为首，另一方以相勐为首。相勐作为理想的英雄，代表了傣族热爱和平的民族性格。史诗有一句话：“让和平的百姓世代在桥梁上来来往往。”《相勐》很艺术地表现了这一主题。

4 纳西族《黑白之战》

纳西族主要聚居在云南西北部，即康藏高原的南端。历史上主要信仰东巴教，喇嘛教亦有影响。此外还有信仰一般佛教和道教的。东巴教保留了较多原始巫教的残余，与藏族本教有渊源关系，信仰多神，没有寺庙，没有系统的教义，没有统一的组织和教主，有东巴经，全部用象形文字写成。东巴经保存了纳西族独特的东巴文化，东巴教对纳西族文化影

响最深。《黑白之战》是东巴经记载的诗体文学之一；又是一篇英雄史诗，同时以散文的形式在民间口头流传。东巴文学既不是纯粹的民间文学，也不同于后世的作家文学，类似于从口头到书面过渡的一种文学。《黑白之战》为五言体，约一千八百多行，它的主干描绘了两个部落之间一场惊心动魄的战争，也穿插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

东、西两部落，以神山为界，东部落受日月光华，昼夜明亮；西部落黑天黑地，不知世间还有日月。岂料东主的银鼠因打洞把方向弄偏了，通向了西部黑界，从洞口漏过去的光惊动了术主，才知东边还有发光的太阳和月亮。东、西两部落早先便有过战争，那是为了争夺一棵神树。那树在海的中心，树苗又细又软，上面长成十二个枝，枝上长出了光亮如绸缎的叶子，开的是金银花，结的是珍珠果，东部落的东主和西部落的术主，为它曾大动干戈。现在东部落的亮光使术主羡慕得很，决心要抢到西部落去。术主派黑猪把洞口拱大，还派人把东边的太阳、月亮窃走，用黑链子拴上。东主发现光明被偷，派金蛙与银鼠到西边去侦察。金蛙放风，银鼠咬断了拴太阳的黑铁

链和拴月亮的黑铜链，银鼠扛月亮，金蛙驮太阳，送回东主。东主吟三遍咒语，把日、月固定在那里，谁也偷不走。

东主的儿子阿璐是个好男儿，被父亲派去守边界；术主的儿子安森米委聰明伶俐，被派到边界看守东界的动静。安森米委用计与阿璐交上了朋友，约阿璐到西边去作客。阿璐忠于友情，不顾父母的反对，应约前往。术主为了迷住阿璐，赠以重金。安森米委趁阿璐睡熟的时候，跑到东界去偷光，不幸被发现而丧身。术主为报子仇，调集兵将去灭东族。于是，东部落面临大难，“股股黑卷风，刮到边界来。刮垮白的树，刮垮白的房。”东主任阿璐为镇海大将军，把术主的鬼兵兽将打得大败而回。

术主有个十八岁的女儿格拉茨姆，艳丽媚人。术主决心用女儿作诱饵，引阿璐上钩。而格拉茨姆的心却很纯洁。她不愿当两面人，只是不能违背父母的命令，只好驾起黑云，朝白海急飞。阿璐站在海滨，忽然发现术兵逃得无影无踪，随着黑云的降落，却在眼前出现了一位美人。阿璐怕上敌人的当，象只小水獭[tǎ 塔]，潜入了水底。茨姆发出柔婉的呼唤声，在海面盘旋不停，仍不见阿璐露脸，便在

海边梳洗、唱歌。阿璐变白鹰在前，茨姆则变黑鹰紧追；阿璐变白虎，茨姆变黑虎紧追，双虎翻山穿林，从早上玩到天黑；阿璐变白牦牛，茨姆变黑牦牛，黑牛偎白牛，在山谷玩了三天。

阿璐终于被茨姆引到了黑白交界的地方，遭到术主的围困，“脚上钉铁镣，手上戴铁铐，茨姆发苦笑，阿璐怒火烧。”东部落因为失去主将，兵败如山倒。阿璐的父亲躲上天宫，母亲不愿逃进娘家龙宫，被俘。但术主却无法得知摘取日、月的秘诀。为此，他又把茨姆假出嫁，好从阿璐那里探取秘密。哪知父亲嫁女儿是假，女儿爱阿璐却是真的。他们生了一双儿子，取名罗池和罗沙。阿璐仍是宁死不屈。哥儿俩从父亲阿璐的歌声中，得知了自己的身世。看守劝术主尽快果断行动，杀死阿璐。茨姆听到这个消息，夺剑自刎，当众表露了真情。

东主从天宫回到了破败的家园。罗池和罗沙见父母都已死去，没有依靠，偷着跑到了东界。见到祖父，报告了消息。东主决定重整兵将，决一死战。结果大破术主，“割下术的头，雕成记功碑；取下术的骨，镂成号角吹。”

东部落把西部落的兵将斩尽杀绝。从此，太阳、月亮永远只照东部落。据说，东部落相沿不衰，形成了纳西族。

六 用现代思维重新认识史诗

英雄史诗作为一种古老的文化现象，与我们现代人的生活已经相距非常遥远。有的民族把史诗中的主要英雄视为战神，有浓厚的宗教色彩。大部分史诗的内容很庞杂，由于以口头流传为主，难免反复出现某些相似的内容。在表现手法上也存在类型化、程式化的缺点。所有这些，都可以说是英雄史诗的局限。对待这一部分遗产，我们既不能宗教徒式地膜拜，也不能完全否定，而应该用科学的态度去审视，重新认识它在文化史上的价值。

尽管英雄史诗与歌谣、神话、传说、故事、谚语有直接的继承关系，但它并不是各种民间文学样式的大杂烩，而是经过一番新的组合，才有可能构成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古典形式。它包涵了一个民族的历史、宗教、语言、习俗、文学艺术、伦理道德等等。因此，既可以从事艺的、审美的角度去欣赏，也要用综合的思维方式去认识它的多学科性。这可以说是了

解英雄史诗的一个重要目的。下面我们不妨从其中的几个方面略加说明。

1 古代民族的历史画卷

每一部英雄史诗几乎都是一个民族形象化的历史。有学者经过研究认为，《玛纳斯》第一部的迁徙路线，和历史上柯尔克孜族的迁徙路线大体上是一致的。从玛纳斯与各部落首领的关系看，他这个君王显然不同于阶级社会的国王，他的盟友内七汗跟他有亲缘关系，联盟比较牢固，另有外七汗就不那么听从他的，当他强大时才不得不投靠他。他们开会经常坐成牛角形，玛纳斯不能独断专行。这都具有原始社会末期的特点。

又如蒙古族社会是否经过奴隶制，历来为中外史学家所关注，从《江格尔》所反映的社会状况的特点分析，反映了蒙古族在历史上可能经过奴隶制社会。宝木巴地方的主人江格尔的宫殿极为庄严雄伟，其中，除了那些夸张的形容，有些是有现实生活根据的。史诗说：“北墙上裱糊斑鹿皮”，“南墙上裱糊梅花鹿皮”，墙壁上镶嵌着珍珠宝石，集中几千名工匠。这些艺术的夸张，决不会毫无根据。说

明除了大奴隶主，一般牧民或头人，都不可能有如此华贵的官帐，也不可能如此兴师动众。从另一个奴隶主阿拉谭策吉坐骑的马具，便能看出当时物质文明所达到的水平：

 马背上铺上精美的毡片，

 再铺洁白鞍垫。

 鞍垫上鞴[gōu 勾]好巨大黄木鞍，

 那木鞍形如高山。

洪古尔的夫人格莲金娜，出嫁时向父亲索取一年的幼畜陪嫁，以牲畜的头数来形容一个英雄的富有，《江格尔》随处皆是。有的英雄把奴隶和牲畜视为等同的，起到换物的价值作用。江格尔夫人阿盖的金耳环“价值七百匹骏马”，她的长袍“价值五十七匹骏马”；江格尔的一副腰带，“价值七十匹骏马”，一块手帕，“价值一万户奴隶”。江格尔宫殿里的宴会，坐次有严格的顺序。宫中被驱使的奴隶，有剪裁绣花的，有下夜打更的，有侍膳者，有工匠、有马夫。奴隶社会的经济形态和物质文化，《江格尔》保存了难得的标本。后世任何专业文人都不可能写得如此真实，因为他们已不可能有那种生活体验。

《格萨尔》的基本故事情节(不包括流传

过程后加的内容)与《江格尔》以牲畜和奴隶为财富的标志显然不同。格萨尔的岭国,牧场(领地、土地)比牲口更为重要。格萨尔登基以后,首次出征,把国家托付给大王妃珠牡,特别提到要珠牡管理好他的牧场:

左右和中间大山谷,
上下都是好牧场,
水草丰茂吃不尽,
可放骡马和牛羊。

.....

交付时当然全交付,
收回时也要全数收。

格萨尔所具有的土地观念,带有封建社会初期领主制的烙印。《霍岭大战》部所描绘的寺庙建筑和手工艺品,以及珠牡的穿戴装饰,已接近西藏中世纪的佛教艺术和中世纪的物质水平,工匠技艺也很发达。

2 婚姻习俗与妇女的命运

不同的民族,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都有不同的习俗,其中婚姻礼俗占很重要的位置。世界各民族的婚俗,都与该民族的社会生活和家庭形式相适应,突出表现了一个民族的

民族心理。婚俗与宗教信仰及其它各种风俗都有密切的关系。对家庭婚姻史的研究，是文化史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国史诗表现了多种形式的婚俗制，如血缘婚、掠夺婚、指腹婚、共妻婚、多妻婚、专偶婚……这些历史上形成的婚姻习俗，无不带有不同程度的旧的传统观念，有的甚至非常野蛮。了解这些，并不是为了好奇，而是为了知道，人类文化每前进一步都曾经有过艰苦的历程。今日为了建设新的精神文明，移风易俗，也是一项很艰巨的任务。英雄史诗普遍反映了多妻婚和掠夺婚，这都是历史的产物。

英雄多妻，正意味着母权被推翻以后，男性处于主宰的地位。格萨尔有十几个王妃，大王妃珠牡是他赛马的酬劳，三王妃阿达拉毛是他征魔取胜以后所纳。江格尔的夫人阿盖的父亲和她的未婚夫，被江格尔征服以后，阿盖当了江格尔夫人。可是没有过多久，江格尔突然离开了她出去漫游，和别的国家的公主一见倾心，生了儿子，当江格尔听说宝木巴有难，立即又把新婚的妻子丢弃，告诉儿子说：

把你的母亲，送到她的娘家，
儿子是父亲的骨血，

你大了去宝木巴天堂，
要牢牢记住，
宝木巴是你的故乡，
江格尔是你的父亲。

他丢弃一个妻子，简直比扔掉一样东西还容易。果然，儿子长大以后，完全按照父亲的话行事。玛纳斯在娶夫人卡妮凯之前，已经收了两个美女。这些英雄的妻子们，相互之间为争宠而勾心斗角，她们从来不敢对丈夫有任何非议，必须绝对地忠诚，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只能不择手段地排斥打击同性。玛纳斯的两个美人不断地对卡妮凯说坏话，致使卡妮凯两次被玛纳斯抛弃。格萨尔二妃梅萨和三妃阿达拉毛，为了怕珠牡分享格萨尔的爱，给他不断的灌健忘酒，致使岭国生灵涂炭。这都说明女性对男性的依赖是十分明显的。但父权制的确立对母权制而言又确确实实是进步，这种进步，事实上是以女性的牺牲为代价。所以恩格斯说：“任何进步同时也是相对的退步，一些人的幸福和发展是通过另一些

人的痛苦和受压抑而实现的。”^①

抢婚是用一种强制手段占有女性。最早的抢婚出现于蒙昧期与野蛮期的交替阶段，没有阶级性。那时，因为有灭女婴的习俗，对偶婚的出现，为了解决男多女少的矛盾，男子采取了抢婚的办法。继而，人类社会因为母家把女儿当劳动力，女儿出嫁便失去劳动力，必需男方付出一笔聘金，由此出现了买卖婚姻。有的男方拿不出那么多财礼，也只好抢夺成婚。到阶级社会，妇女完全成为父母出卖的商品，抢婚已是对买卖婚姻的抗拒。抢婚一旦被统治阶级利用，男性对女性的奴役和阶级的对立则几乎是同时发生的。英雄史诗反映的是氏族贵族或奴隶主，或封建领主对妇女的掠夺和占有。格萨尔的二妃梅萨被魔国国王所掠，他的大王妃珠牡被霍尔国国王所抢，他自己又曾进攻门国，把门国的妃子抢去给超同当儿媳。江格尔与洪古尔几乎都有抢婚史，洪古尔抢婚不成，把被抢的姑娘及姑娘的新郎腰斩了。即使那些各种各样的女俘为妻的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四卷61页。

婚配，其实也是抢婚的变种。读者可以通过这些看到从原始社会末到封建社会初期，妇女社会地位的变化，这些也是研究女性人类学的可贵资料。

3 对宗教的虔诚与背叛

人类最初没有宗教信仰。宗教的起源归根结底在于生产力水平的低下，人还在相当程度上要受自然力的支配，原始宗教是原始人对自然软弱无力的表现。最早的宗教形式是出现于氏族社会的图腾主义。原始宗教另一种形式是巫术，或叫魔术。有学者认为，“宗教在其最早的形式中，特别是在魔术中，就已经有两个方面：首先是某种信念；其次是从这种信念生出并与之符合的动作。随着宗教的发展，这两方面也各自发展，信念变成信仰，动作有了不同的、复杂的形式，变成崇拜。”^①英雄史诗便有各种不同的宗教信仰、宗教仪式，以及从巫术衍变而成的人的变形、精灵的变形，特别是作战时，双方使用魔术取胜等

^① (苏)柯斯文，张锡彤译《原始文化史纲》174页，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

等。可以说，任何一部英雄史诗，都与创作它的民族的宗教文化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有的英雄史诗，同时混杂了原始宗教与人为宗教。

《格萨尔》的基本故事情节的主要宗教倾向是西藏早期的佛教密宗，主人公与他的家族，不但有相应的神佛的身份，其中的主要英雄亦奉行密宗修法，但这一史诗同时又保留了很多本教神和本教的祭礼仪。每次作战之前，或有什么重大的事件，便派专人到山上去“煨桑”，即烧柴冒烟，祷告神灵，这便是本教的仪式。我国北部发现英雄史诗的民族，所信的萨满教在史诗里无处不在。无论是本教还是萨满教都有灵魂不灭的观念。除前文有所提及，这里再举一个更完整的例子。《格萨尔王传》分章本“降伏妖魔”一章，提到老魔王和他的魔姐，他们的命根子都另有所附，即使肉体被射杀，如果命根子之物不受损害，依然能够活命。老魔王有这样一段自述。

我的命根子海，怎么也弄不干的。只有把我库房中那个头盖骨里装的毒药水倒进海里，才能弄干它。就是干了，也不会损害我。我的命根子树，只有用我库房中那个金斧子砍三下，才能砍断，别的什

么东西也砍不断它。我的命根子野牛，只有用我库房里的那个宝弓神箭，才能射死，别的东西是打不死它的……我睡觉时，在额前有一条水晶小鱼儿闪闪发光，只有在这发光的时候，射上一箭，才能致命。

原始民族认为越是有本领的英雄越不容易死，就因为他的命根子寄魂物比普通人的多，越是重要的寄魂物，隐藏得越严密。这一原始思维随着社会的发展演变为一种幻想性的艺术手法。那些充满浪漫精神的民间传说及古典名著中借尸还魂的情节，可一直追溯到原始思维的灵魂不灭观念。说明人类文化的传承和延续，非常曲折有趣。

史诗《玛纳斯》中有为数众多的萨满、占卜师和魔法师。玛纳斯的母亲绮依尔迪在林中向神祈祷才怀了孕。其实这是女性的野合，而萨满教却认为是森林神的保佑，这是对植物的崇拜。玛纳斯的义弟阿里曼别特就是很有神力的魔法师，他第六次出征取胜，阿里曼别特的魔法起了很大的作用。

被佛教文化渗透的英雄史诗，普遍有共同的模式，情节结构大体上由人间苦难、天神

下凡、英雄业迹、返回天界所组成。傣族英雄史诗中还出现一类独特的形象，叫帕拉西，意为野和尚，也就是小乘佛教在傣族地区最初的传播者，绝大多数被赞美为善良者，有本领，近于半神。英雄幼年落难，得到帕拉西的抚育教养。有了帕拉西出场，一切逢凶化吉，就象民间故事中的神仙差不多。帕拉西这一神、人之间的媒介，随着小乘佛教在傣族地区取代原始宗教，简直闯进了傣家生活的各个角落。其实他们被傣族人民所养活，佛教文化却宣扬帕拉西恩赐给人们一切。可是所有的英雄史诗都有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其中的优秀篇章都给人激励与鼓舞，英雄们勇于向一切邪恶作斗争。说明人们一面唱着赞神诗，另一面又以一种近于迷狂的情感歌颂着正义的暴力，歌颂着理想的无敌英雄。他们有意无意地背叛了祖宗的信仰。因为他们真正需要的，并不是佛祖的以妥协求安乐。他们需要暴力反抗来改变自己的命运。

原书空白页

《中国文化史知识丛书》书目

一、历史、地理

1	中国重要考古发现	黄石林	朱乃诚
△	2 中国史前文化		王仁湘
	3 商周青铜文化		李先登
△	4 中国农民起义史话		张仁志
△	5 中国历史上的重要革新与变法		徐 凯
	6 中国古代官制		王天有
	7 中国古代法制史话		李用兵
	8 中国历代疆域的变迁		葛剑雄
○	9 中国的名山与大川		谢婉高
○	10 中国的名胜古迹		葛晓音
	11 中国历代名城纵览		董黎明
○	12 中国古代都城		吴松弟
	13 中国历代行政区划的变迁		周振鹤
△	14 中国历代帝王陵寝	黄景略	叶学明
	15 中国古代民族		李清和
	16 中国古代礼仪制度		朱筱新
	17 中国地名史话		徐兆奎

二、文化、科技、教育

△	18 汉字发展史话	董 琪
	19 中国古代书籍史话	李致忠
△	20 中国的类书、政书与丛书	戚志芬
	21 中国古代的字典词典	张明华 张耕夫
	22 中国报刊史话	王凤超

23	中国的文房四宝	齐 健
24	中国的石刻与石窟	徐自强 吴梦麟
△ 25	中国的印章与篆刻	王志敏 闪光华
△ 26	中国的书法	欧阳中石
27	中国古代考试制度	郭齐家 顾春
28	中国的书院	朱汉民
29	中国古代藏书史话	焦树安
30	中国的著名寺庙、宫观与教堂	余桂元
31	中国的佛教	潘桂明
32	中国的基督教	周觉善
33	中国的伊斯兰教	秦惠彬
34	中国的道教	金正耀
△ 35	孔子与儒家	闻 银
△ 36	老子与道家	李 中
37	中国的经学	陈克明
△ 38	中国的地方志	周 迅
39	中国的年谱与家谱	朱新夏 徐建华
40	中国古代著名史籍	毕素娟 熊国桢
41	中国古代著名科学典籍	吴洪印 潘德平
△ 42	五经四书说略	李思敬
43	中国古代科技史话	金秋鹏 蒙 谷
○ 44	中国古代四大发明	杨 遵
△ 45	中国印刷史话	张绍勋
46	中国造纸史话	潘吉星
△ 47	中国古代的天文与历法	陈久金 杨 怡
△ 48	中国古代数学	郭书春
△ 49	中国古代物理学	戴念祖
△ 50	中国古代化学	赵匡华
○ 51	中国古代生物学	汪子春 程宝璋
△ 52	中国古代地理学	赵 荣
53	中国历代刑罚与断案史话	李汝涛
○ 54	中国古代医药卫生	魏子孝 最莉芳
55	古代中西文化交流	何芳川 万 明

	56	中国翻译史话	臧仲伦
	57	中日文化交流史话	王晓秋
	58	中国人留学史话	吴 禹
○	59	中国古代家庭教育	毕 诚
○	60	中国人的姓名字号	吉常宏
	61	中国古代的清官与廉政	高洪钧
△	62	中国古代神话与传说	潘明兹
○	63	台湾传统文化寻踪	徐博东
△	64	中国古代学校	张默音
○	65	中国古代青少年成才史话	郭齐家
○	66	中国少数民族英雄史诗	朱仲玉 潘明兹

三、经济

	67	中国历代的人口与户籍	杨子慧 张庆五
△	68	中国古代的赋税与劳役	张守军
	69	中国古代商业	吴 慧
△	70	中国历代货币	郭彦岗
	71	中国古代度量衡	丘光明
△	72	中国古代著名水利工程	朱学西
	73	中国古代的纺织与印染	赵翰生
	74	中国古代矿业	李仲均 李 卫
	75	中国古代冶金史话	刘云彩
	76	中国古代农业	李根蟠
	77	中国古代交通	王崇煥
△	78	南洋华侨史话	巫乐华
△	79	美洲华侨史话	陆国俊
○	80	中国名物特产集粹	邵 泰
	81	中国古代陶瓷	李知晏
△	82	中国古代驿站与邮传	臧 嵘
△	83	中国古代造船与航海	张静芬

四、文艺、体育

△	84	中国古代绘画	徐 改
---	----	--------	-----

△	85	中国古代音乐	伍国栋
△	86	中国古代舞蹈	刘芹
△	87	中国古代戏曲	周传家
○	88	中国古代诗词曲赋	刘耕路
○	89	中国古代的小说	张国风
	90	中国少数民族的文学	桑吉扎西
○	91	中国古代棋艺	徐家亮
△	92	中国古代杂技	刘荫柏
○	93	中国古代武术	任海
○	94	中国古代体育	任海
△	95	中国雕塑史话	顾森

五、军 事

○	96	中国古代著名战役	张习孔	林 岷
	97	中国古代兵器		王兆春
△	98	中国古代兵书		柳 珑
	99	中国古代兵制		黄水华

六、生活习俗

100	中国古代服饰	戴叔祥	高 钦	李亚麟
101	中国古代饮食文化			林乃燊
△	102	中国古代民间工艺		王冠英
△	103	中国古代建筑		楼庆西
△	104	中国古代园林		耿刘刚
△	105	中国古代汉族婚丧风俗	李仲祥	张发岭
△	106	中国少数民族婚丧风俗	严法娴	刘 宁
○	107	中国古代汉族的节日风情	朱启新	朱筱新
○	108	中国少数民族的节日风情	胡起望	项美珍
	109	中国历代婚姻与家庭	顾鑑培	顾鸣培
△	110	中国古代礼俗		王炜民

○表示小套书目

△表示中套书目